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GPCGD24CZ08HG114F1.

采购项目名称：海关智慧监管平台全国海关信息中心广东分中心
机房升级改造项目（二次）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编制

发布日期：2024年10月22日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采购文件为准）

- 一、本中心项目全面由网上获取采购文件，不设线下售卖采购文件，请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站（http://gpcgd.gd.gov.cn/page_enter.html）按要求获取采购文件。
- 二、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三、每个供应商每个项目的保证金缴纳账户是唯一的，本中心将根据唯一保证金缴纳账户的缴纳情况，确认供应商是否已按规定缴纳项目保证金。所以请各供应商缴纳保证金前务必核对正确的缴纳账户，错缴误缴导致未按项目缴纳保证金的情况将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四、如投标/报价供应商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报价的授权书原件。
- 五、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本中心希望获取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报价的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投标/报价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集中采购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 六、投标/报价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应按采购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 七、珠江国际大厦 3 楼乘梯指引：14 号、15 号、16 号、17 号电梯，一楼扶梯。如需停车，珠江国际大厦地下车库对外营业。
- 八、第六部分投标格式仅供参考，如有与本项目采购公告正文及用户需求不一致，以公告正文及用户需求为准。

总目录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 第三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 第五部分 合同书文本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以下简称“集中采购机构”）受全国海关信息中心广东分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海关智慧监管平台全国海关信息中心广东分中心机房升级改造项目（二次）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项目编号：GPCGD24CZ08HG114F1

二、采购项目名称：海关智慧监管平台全国海关信息中心广东分中心机房升级改造项目（二次）

三、采购预算：1106.46 万元

四、项目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序号	采购内容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预算 (万元)
1	海关智慧监管平台全国海关信息中心广东分中心机房升级改造项目	详见采购需求	1106.46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27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及机房升级改造。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属于货物类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投标供应商资格：

1. 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报价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①或②证明材料：①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3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②同时提供 a. 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b. 《基本存款账号信息》或《开户许可证》）。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可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可参照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集中采购机构于报价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前期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本次采购活动。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

5. 已按要求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6. 投标人须满足以下(1)或(2):

(1) 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证书(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和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资质证书(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具有建筑机电工程专业承包资质证书(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7. 投标人具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资质证书(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8. 投标人拟担任项目施工部分项目经理须具备以下条件,投标时提供以下证书复印件:

(1) 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级别的注册建造师;

(2) 施工部分项目经理提供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能够提供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信息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证书信息的网页截图。

9. 专职安全员须提供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综合类C3）。

10. 项目施工部分项目经理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施工部分项目经理，施工部分项目经理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提供承诺，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六、符合资格的投标供应商应当在2024年10月22日起至2024年10月29日期间到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站获取采购文件。（供应商网上获取采购文件须知：供应商可登录我中心网站供应商报名系统（http://gpcgd.gd.gov.cn/page_enter.html），办理步骤请点击系统内“供应商网上报名操作指南”。供应商于采购项目公告规定的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内在该系统内选择需要获取采购文件的项目公告，填写好报名表后即视为已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获取了本项目采购文件。）

七、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11月12日9:30:00（北京时间）

八、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2号珠江国际大厦3楼308室（乘梯指引：14号、15号、16号、17号电梯，一楼扶梯。）

九、开标时间：2024年11月12日9:30:00（北京时间）

十、开标地点：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2号珠江国际大厦3楼308室（乘梯指引：14号、15号、16号、17号电梯，一楼扶梯。）

十一、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集中采购机构联系人：龙工

电话：020-83187196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华路112号珠江国际大厦三楼

邮箱：sczx3@gd.gov.cn

采购人联系人：徐小姐

电话：020-81108050

联系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西路26号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2024年10月22日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1、“★”号条款

《用户需求书》中标注有“★”号的条款必须实质性响应，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投标无效。

2、“▲”号条款

《用户需求书》中标注有“▲”号参数为重要条款，需要逐条响应，如不满足要求将可能影响评分。

3、供应商所投的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要求的，按附件中《政策适用性说明》格式提供说明。

第一章 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介绍

1. 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名称和预算金额

海关智慧监管平台全国海关信息中心广东分中心机房升级改造项目（二次）。

预算金额1106.46万元。

1.2 采购项目的功能和目标

全国海关信息中心广东分中心（以下简称“广东分中心”）办公地点位于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西路26-28号海天大厦。该大厦设计规划为商业住宅综合用途，具有防震、防风和防雨等能力。本方案新建机房位于四楼C区，计算机机房面积310平方米，楼层高度4.03米，梁下高度3.43米，楼板设计承重为0.35吨/平方米，已加固至1吨/平方米，且已通过第三方检测。

（1）广东分中心升级改造说明

广东分中心所在办公大楼海天大厦情况：本项目涉及范围包括负一楼、一楼、四楼、六楼、七楼。负一楼改造现有发电机房，更换发电机，对设备环境进行土建改造等。一楼配电房新配电柜接入现有变压器，并增加相应配电设备。四楼机房及辅助区支持区已完成土建施工，本项目完成机房装修装饰、机房及辅助区支持区内的设备安装。本项目监控设备接入六楼监控室。四楼外走廊、七楼外平台可安装空调室外机。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实地勘察后进行深化设计，并提交设计方案。本机房按照《数据中心设计规范》（GB50174-2017）规定的A级机房标准进行建设。

（2）计算机机房面积310平方米，长期规划120个机柜，本项目改造机房配置机柜不少于88台（利旧88台）。本项目采购内容主要涵盖装修装饰、电气系统、接地与防雷系统、精密空调系统、其它空调系统、新风排风系统、消防系统、机柜系统、综合布线、监控系统、发电机、不间断电源、配电柜、蓄电池等。

(3) 采购项目的功能主要包括完成四楼机房及配套区域的商品供货及安装：装饰装修、电气系统设备（包括负一楼、一楼主干电路改造、负一楼新增柴油发电机）、空调通风系统、封闭通道系统、安防系统、动环监控系统、综合布线、集中监控系统等相关设备，完成实施安装及各系统之间的联调。

(4) 本项目实现机房实施范围内所有场地基础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转，达到 IT 设备部署所需一切条件，具备验收条件。完成机房、电池房、配电房、发电机房及其辅助区支持区的建设，达到设备可投入运行的条件。

1.3 采购项目需实现的政府采购政策目标

为贯彻关于建设高水平的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和“构筑高水平对外开放新高地”维护国门安全的重要指示，着眼党的二十大关于坚持高水平对外开放、加快建设贸易强国目标，落实《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推进市场监管信息化工程（海关总署）建设工作，统筹智慧海关技术支撑体系、海南自由贸易港（以下简称海南自贸港）、海关缉私信息化及市场监管信息化工程（海关总署）建设需求，建设海关智慧监管平台（海南自由贸易港和海关缉私信息化部分）。按照海南自贸港“一线放开、二线管住、岛内自由”监管要求，以“一人一码、一物一链、一企一账、设备智联、融合指挥”创新海关监管方式；提高全国缉私数字侦查、“打早打小”及“打团伙摧网络”能力，有效打击治理海南离岛免税“套代购”走私，强化精准协同监管和全国打私整体联动；优化跨境贸易便利化和口岸营商环境，提高海关监管与服务水平，提高中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跨部委协同监管能力和进出口食品安全智慧治理能力；共同促进海南自贸港全岛封关运作后“管得住、放得开、通得快”的总体目标。本项目建设将有力支撑“十四五”时期智慧海关目标实现，届时海关科技应用将位居国内政府部门先进行列，海关科技水平将领跑世界海关科技发展，为树立负责任大国形象，促进国家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健康发展做出积极贡献。具体目标如下：

(1) 提升国门安全管控能力

完善海南自贸港口岸公共卫生、国门生物、食品安全、商品质量监测预警体系，完善核辐射监测体系，优化海关查验作业，通过一人一码、一物一链、一企一账等手段，实现对人流、物流、信息流全方位、全链条、全覆盖的信息化监管；升级单兵查验系统和设备，提升智能化应用和智能监管水平，加快检验检疫通关效率。

(2) 提高缉私数字侦查及打击走私能力

加强海南自贸港风险甄别、情报预警监测水平，精准甄别贸易、非贸渠道走私违规行为，防范危害国家政治、经济、生态、生物安全等走私违法活动，全国打私整体联动支撑体系实现“海关总署缉私局-直属海关缉私局-隶属海关缉私分局”的三级全覆盖。构建反走私联防联控多道防线，增强全国缉私部门“一盘棋”效能。

(3) 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化和口岸营商环境

探索更加开放、便利的监管模式，依托中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加强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

提升对企服务、跨部委协同监管和口岸综合治理能力，实施低干预、高效能的精准监管；创新海南自贸港特色贸易服务便利化手段，通过在线海关移动平台、中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优化建设，提供全链条、一站式贸易服务，提高“掌上海关”“掌上单一窗口”APP 适合移动办理的服务事项办理率。

（4）提升数字化支撑能力

构建“大平台、微服务、小终端、富生态”的海关科技创新生态体系，在海关现有的体系架构上，建设业务支撑平台和大数据平台，对上层应用统一提供执法作业能力、业务管理能力、大数据分析能力、数据共享能力和对外服务能力，提升与各部委数据协同的工作责任清单数据共享率。

本项目海口海关容灾节点、食品监管类应用备份节点、海口海关数据备份节点部署在广东分中心，目前广东分中心机房基础环境达不到部署要求，需对空调、UPS、配电等基础环境进行改造，达到《数据中心设计规范》（GB50174-2017）要求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1.4 预算绩效目标等内容

为满足市场监管信息化工程（海关总署）类应用、海南自贸港容灾系统，对全国海关信息中心广东分中心机房进行改造。

通过项目建设构建布局合理、功能完备、伸缩性强、高效节能、绿色环保的高等级、集约化、智能化的机房，为信息化服务建设提供完善的支撑。

（1）提供优质的信息化基础设施服务。通过整合优化，统建完备的信息基础设施，实现基础设施资源统建统管，可为各业务信息系统提供稳定、充沛、高效的计算资源和存储资源。

（2）实现计算资源和存储资源的高效利用。采用数据技术，构建机房存储资源池，实现计算、存储资源的按需调配和使用，并根据业务服务扩展需求，实现不停止服务状态下的弹性扩展，避免传统机房存在的资源浪费和服务中断。

（3）节约能源和人力。通过数据管理平台，根据服务负载按需启动服务器输出计算资源，实现资源的动态调节和全自动调度，由此降低机房的整体能源消耗；通过高度自动化的管理方式和标准化的管理模式，降低管理人员的数量及工作强度，解放人力资源。

第二章 项目建设内容与要求

一、采购清单

序号	品名	数量	备注
品目 1	装饰装修材料	1 套	详见采购需求品目 1。
品目 2	机房电气工程系统配套设备	1 套	详见采购需求品目 2。
品目 3	空调通风系统设备	1 套	详见采购需求品目 3。

品目 4	通道系统设备	1 套	详见采购需求品目 4。
品目 5	安防系统设备	1 套	详见采购需求品目 5。
品目 6	动环监控系统设备	1 套	详见采购需求品目 6。
品目 7	综合布线设备	1 套	详见采购需求品目 7。
品目 8	集中监控系统	1 套	详见采购需求品目 8。
品目 9	消防系统	1 套	详见采购需求品目 9。
品目 10	安全部署保障及成品保护	1 套	详见采购需求品目 10。
品目 11	实施部署边界限定	1 套	详见采购需求品目 11。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如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未出现《分包意向协议书》，则视为未采取分包。

★供应商须承诺所投设备均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提供承诺，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二、核心产品

行级精密空调（指机房专用的行级精密空调，不包括配电房精密空调、电池房基站空调。估算机房冷负荷不少于 720KW）

三、采购需求

（一）品目 1. 装饰装修材料

1. 主要用途

负一楼发电机房及配电间、一楼配电房、四楼机房、四五楼楼梯通道、四楼电梯通道、七楼外平台的装修装饰。

2. 特殊资质要求

无。

3. 主要技术参数

3.1 机房区域装修装饰与现有机房区域风格一致。

3.2 机房区域装修采用的材料要气密性好、防静电、不起尘、易清洁、变形小等。

3.3 严格按照建筑物防火等级要求建设，严防电缆电线出现过热、短路等情况。

3.4 机房内所有管道都进行防锈处理，所有线缆都用钢制桥架、钢管、镀锌铁槽或金属软管保护。

3.5 机房顶面设计：机房顶面和梁底粘贴保温层，不采用吊顶天花。

3.6 地面设计：具有耐磨、持久防静电、抗老化、防尘等特点。在机房范围内，先对地面作加固和平整处理。抗静电 PVC 地板形变小，安装后地板与地板之间的缝隙小，并用相关材料填满缝隙，不使用架高防静电地板。当不可避免采用水泥地面时，其表面应光滑，水平度好，并涂防静电防尘漆。

3.7 柱体、墙面、隔断要求如下：

3.7.1 机房应做好整体保温隔热、防尘、防潮、防静电、防水、防鼠、防虫措施，封堵机房与其它区域、其它楼层相通的孔洞，在使用或施工过程中新开的孔洞及时进行封堵，所有进机房的管、槽之间的空隙均采取密封措施。对机房用阻燃隔热材料作密封、隔热处理，减少冷量损失。同时采取必要措施保持机房的密闭性，减少进出机房时冷量损失。

3.7.2 机房墙面及柱体做彩钢板。

3.7.3 土建结构采用工厂化生产和组装化安装，快捷方便，结构牢固，环保、防火、屏蔽、隔音、防潮、防尘。

3.8 彩钢板基层为钢骨架，与型材钢相互连接，固定形成钢骨架网格。面层为复合板材，内层是石膏板，表面是烤漆钢板，钢板面漆采用硬化型多元聚酯涂料，背面采用防锈性涂料，天轨、地轨、踢脚板等零组件齐全。表面电镀或烤漆复合板材固定在钢骨架上，接缝处用小型材条压边。彩钢板可防水、防火、防潮、保温、隔音、屏蔽、密封防鼠、防盗、安全可靠，并根据机房施工现场和要求定做成各种尺寸及颜色。

4. 主要配置

4.1 货物或服务清单以及要求如下：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描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机房区				
1	顶面防尘处理	刷3遍防尘漆。	平方米	310	
2	顶面防潮保温处理	贴耐火等级符合要求的橡塑保温材料。	平方米	310	
3	彩钢板墙面层	单面彩钢板+不小于10mm石膏板。	平方米	280	
4	彩钢板墙面基层	含轻钢龙骨石膏板。	平方米	280	
5	地面找平、防尘处理	地面找平做防潮防尘处理，刷高级防尘漆。	平方米	80	
6	防静电地板	600*600*3mmPVC抗静电地板。	平方米	310	
7	踢脚线	1. 不锈钢踢脚线。 2. 高度：80mm。 3. 含阻燃板基层。	米	90	
8	拆除	需对原有布局改动，拆除部分墙体及天花吊顶等及新开门洞。	项	1	
9	通风地板	尺寸：600×600mm。 格栅0-55%通风率可调。	块	45	

10	顶面处理	顶面贴 20mm 厚橡塑保温棉处理。	平方米	310	
11	墙面处理	墙面贴 20mm 厚橡塑保温棉处理，外层防火石膏板+无机涂料饰面。	平方米	1070	
12	玻璃面贴不透明隔热膜	玻璃面贴不透明隔热膜。	平方米	109.44	
13	防水堰	尺寸根据现场需要进行设计。	项	1	
14	防水涂料	1.5mm 厚 JS 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	项	1	
15	挡鼠板	尺寸和数量根据现场需要进行设计。	项	1	
16	防火封堵	防火泥进行封堵。	项	1	
17	新建墙体	根据现场需要进行部署。	项	1	
18	单开甲级防火门	防火门尺寸根据现场需要进行设计。	樘	2	
19	双开甲级防火门	防火门尺寸根据现场需要进行设计。	樘	2	

注：该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清单中所列出内容，规格不低于清单中所列内容。

4.2 拆除 1 项：根据现场需要，对布局改动，拆除部分墙体及天花吊顶等。

4.3 防静电地板不少于 310 平方米。

4.3.1 配电房、电池房采用水泥地面，表面应光滑，水平度好，并涂防静电防尘漆。

4.3.2 根据现场需要进行部署。

4.4 彩钢板 1 项。

4.4.1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进行部署。

4.4.2 面层为复合板材：内层是不小于 10mm 石膏板，表面粘贴不少于 0.6mm 的烤漆钢板。

4.4.3 机房区域隔墙内填充不少于 50mm 厚的岩棉，起保温隔声作用，岩棉要求：容重不低于 100kg/m³。

4.5 顶面处理不少于 1000 平方米。

- 4.5.1 消防气瓶间顶面不粘贴保温棉，刷防尘漆三遍，配电房电池房不采用吊顶。
- 4.5.2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进行部署。
- 4.6 顶面贴不小于 20mm 厚橡塑保温材料处理。
- 4.7 防水堰 1 项，根据现场环境需要进行定制。定制有效防水措施，阻止外走廊水进机房。
- 4.8 机房防水处理。
 - 4.8.1 防水涂料不少于 310 平方米。根据现场环境需要进行部署。
 - 4.8.2 机房地面、配电房及电池房、消防气瓶间墙面扇灰刷环保型墙面漆。
- 4.9 挡鼠板：，其中机房、配电房和电池房要求根据现场环境进行定制。
- 4.10 使用机房标准防火泥。
- 4.11 新建墙体 1 项，根据现场环境需要进行定制。
- 4.12 消防措施 1 项，根据现场环境进行定制。配置符合消防要求的烟感探测器、温感探测器、消防警铃、排烟口、排烟管、防火阀等。
- 4.13 通道装修工程 1 项。
 - 4.13.1 增加四五楼西南楼梯通道、四五楼西北楼梯通道、四楼中间电梯通道、四楼中间仓库装修等。
 - 4.13.2 包括完成地面、墙面、顶面等装修，风格与机房走廊接近，优化机房周边环境，减少灰尘等对机房的影响。
 - 4.13.3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进行配置部署。

(二) 品目 2. 机房电气工程系统配套设备

1. 主要用途

包括机房供配电系统及相关工程、主干电路（负一楼、一楼）改造、负一楼新增柴油发电机、不间断电源、照明系统、防雷系统、接地系统。

2. 特殊资质要求

▲柴油发电机的发动机满足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提供承诺，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3. 主要技术参数

3.1 供配电系统

3.1.1 机房用电属于一级负荷，应具有确切的保障措施。本项目使用高频模块化不间断电源，且机房有良好的接地系统，以及防静电措施、防电磁干扰措施、防过电压、防浪涌电压措施等。机房配电还考虑系统的扩展、升级等可能性，并预留备用容量。合理布线。供应商负责提供深化设计方案，合理布线。负荷应均匀地分配在三相线路上，并使三相负荷不平衡度小于 20%。

3.1.2 设计思路要考虑安全性、实用性与高档次结合，稳定性、可靠性与耐用、节能性

并重。计算机设备供配电系统是计算机系统正常运行的前提和保证。根据《数据中心设计规范》(GB 50174-2017)和《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GB50052-2009),本项目机房按一级负荷设计施工。为保证计算机系统供电的稳定性和可靠性,根据《数据中心设计规范》(GB 50174-2017)中对电子信息设备供电电源的质量要求,在本方案中,对计算机设备供电选用A级标准。具备A级标准相应保障,机房系统用电分为普通用电和不间断用电两种。为了防止电源电压、电流的波动等因素给计算机系统带来的影响,机房采用市电、UPS两个单独的供配电系统。市电供配电系统主要给精密空调、新风机、照明灯具、维护设备、排烟机等供电;不间断电源供配电系统主要给小型机、服务器、网络设备等供电。

3.1.3 机房的供电采用TN-S系统。市电主干电路和柴发主干电路的容量,除了满足本项目设备容量需求外,还要预留四楼B区20个7KW机柜和10台制冷量45KW行级空调的用电需求,共需要预留300KW容量给四楼B区。

3.1.4 实行照明电源集中控制管理,整个计算机机房全部采用无眩光的LED照明灯具,根据房间的布局合理敷设电源线和灯盘。

3.1.5 配置总容量不少于1600KVA柴油发电机组,当市电停电时,为机房提供应急保障电源。

3.2 设计要求

3.2.1 在机房配电系统中,使用智能配电柜。配电柜具备电压、电流、电量等检测功能,具备本地和远程显示和记录功能,需集成到动环监控系统中,便于机房用电统计和调整,提高机房用电安全。

3.2.2 在机房里采用精密配电柜作为机柜的电源列头柜。单个精密配电柜具备不少于60路,后期支持扩容。配电柜内每个配电模块输出的电缆都要敷设到对应的计算机设备机柜,并配齐工业连接器,可快速连接。配电柜还应配备通讯模块,通过网络,将用电数据、状态和报警信息传送到集中的动环监控系统。

3.2.3 电压、防浪涌电压措施等。机房配电还考虑系统的扩展升级,并预留备用容量。在计算机机房机柜上方的空间用紫铜排(不少于30mm×3mm)铺设一环形接地网,接地紫铜排主要给机房计算机设备接地用,以保证零地电压符合要求。

3.2.4 为防止雷击及过电压对设备造成危害,机房专用配电柜进线处装设过压保护装置,以消除线路上产生的瞬时高压尖峰脉冲。保证计算机设备稳定运行,不受损坏。防雷器容量足够大,响应时间短。

3.2.5 供电方式:市电进入四楼配电房后,分为两支路,分别是办公电源支路和生产设备电源支路。

3.2.6 办公电源支路通过配电柜和各级开关分配,供四楼日常办公使用。

3.2.7 生产设备电源支路由市电和发电提供,市电电源与发电机电源能自动切换,切换后供机房核心设备使用。

3.2.8 除高密设备机柜外，单个服务器机柜最大负载不超过 7KW。同一个机柜由不同的电源开关供电，提高安全性和可靠性。

3.3 不间断电源系统

3.3.1 本项目增加两套不间断电源及配套蓄电池。

3.3.2 保证后备蓄电池供电时间。不间断电源配置后备蓄电池，电池后备供电时间为单台满载不少于 15 分钟，系统设计满载不少于 30 分钟。

3.4 在照明控制线路中，采用同一路控制线路的灯具分开布置，提高照明的均匀度和利用效率。

3.5 防雷系统。

3.5.1 机房防雷接地

设计需符合《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2010）的规定：保护性接地和功能性接地宜共用一组接地装置，其接地电阻应按其中最小值确定；对功能性接地有特殊要求需单独设置接地线的电子信息设备，接地线应与其它接地线绝缘，供电线路与接地线宜同路径敷设；机房内所有设备的金属外壳、各类金属管道、金属线槽、建筑物金属结构等应进行等电位联结并接地；等电位联结网格应采用截面积不少于 25mm^2 的铜带或裸铜线，并应在防静电活动地板下构成边长为 $0.6\sim 3\text{m}$ 的矩形网格；等电位联结带、接地线和等电位联结导体的材料和最小截面积，应符合要求。

3.5.2 防雷保护器应通过接地端以尽可能短的路径接地。

3.5.3 机房内所有设备采用多点接地法，即所有地线全部接到直流接地汇集排上，再由汇集排与大楼机房直流地网相连。

3.6 接地系统。

3.6.1 计算机网络系统直直接地。

3.6.2 机房直流地网：在主机房强电线槽内用不少于 $3\times 30\text{mm}$ 紫铜带组成间距为 $1500\text{mm}\times 2000\text{mm}$ 的网格，用直径 20mm 的绝缘棒，架高 40mm ，并分别引出 50mm^2 的阻燃线缆汇接至紫铜带制作的等电位汇流排（ $1500\text{mm}\times 100\text{mm}\times 8\text{mm}$ ）上，用一条不少于 120mm^2 的阻燃线缆引出，接大楼计算机专用地线上。

3.6.3 预留四楼监控室的直流接地：由机房直流地网引出，用线截面积不少于 25mm^2 软线连接。

3.6.4 精密配电柜（列头柜）地线：精密配电柜下端设直流接地端子排，用线截面积不少于 25mm^2 线一端接在端子排上，另一端就近接至机房直流地网；精密配电柜电源地线由列柜内直流接地端子排上引出。

3.6.5 服务器机柜地线：服务器机柜下端设直流接地端子排，用线截面积不少于 10mm^2 线一端接在端子排上，另一端就近接至机房直流地网；服务器机柜电源地线由列柜内直流接地端子排上引出。

3.6.6 各电源柜的接地端子通过导线连接。

3.6.7 等电位接地，在机房区的强电线槽内设一个等电位均压带，材料为不少于 3mm×25mm 的紫铜带，沿机房区内侧用直径不少于 20mm 的绝缘棒架高约 80mm，环形铺设，两端头用不少于 1500mm×100mm×8mm 的紫铜带连接，作为（除直流地外的）接地端子排，作为机房区各种接地系统（除直流地外的）的接线端。环行均压带上用不少于 6mm² 的阻燃线就近端接所有金属顶棚、龙骨、墙面及设备的金属外壳、金属管线，形成等电位接地。环行均压带分别取邻近建筑物混凝土柱内主竖向钢筋两处用等电位棒相连接，接地汇流排引一条不少于 50mm² 的阻燃线缆接至本楼层强电井内总接地引下线上的接线端子上。

3.6.8 机房内所有设备采用多点接地法。机房接地电阻值应满足《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169-2016）标准。

3.7 为防止雷击及过电压对设备和人员造成危害，机房专用配电柜进线处装设过压保护装置，以消除线路上产生的瞬时高压尖峰脉冲。保证计算机设备稳定运行，不受损坏。采用特大容量，响应时间短的防雷器，让设备安全可靠地运行。

4. 主要配置

4.1 货物或服务清单以及要求如下：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描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机房区				
1	照明系统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2	墙面维修插座	5 孔，10A。	项	1	
3	安全出口指示灯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4	疏散指示灯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5	配电设施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6	防雷接地系统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二	配电室				
1	市电进线柜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2	维修旁路柜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3	IT 馈电柜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4	动力馈电柜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5	母线	不少于 2000A。	项	1	
6	精密列头柜	规格：1100*600*2000mm。	项	1	
7	柜间连接电缆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8	照明系统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部署。	项	1	
9	墙面维修插座	5 孔，10A。	项	1	

10	安全出口指示灯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11	疏散指示灯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12	防雷接地系统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部署	项	1	
13	低压配电柜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14	空调配电柜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15	双电源切换箱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16	排气风机控制箱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17	新风机控制箱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18	消防应急灯具专用应急电源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三	电池室				
1	照明系统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2	墙面维修插座	5孔, 10A。	项	1	
3	安全出口指示灯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4	疏散指示灯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5	配电箱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6	防雷接地系统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7	电池开关柜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四	其他辅助区支持区				
1	照明系统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2	墙面维修插座	5孔, 10A。	项	1	
3	配电箱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4	防雷接地系统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五	UPS 系统				
1	UPS 主机	1. 额定容量: $\geq 800\text{KW/KVA}$ 。 2. 模块化结构。	台	2	
2	功率模块	50-100KW/KVA 功率模块。	项	1	
3	蓄电池	DC12V。容量自定。	项	1	
4	电池架	定制四楼电池架。	项	1	
5	直流开关箱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6	电池汇流箱	内置直流开关及保险。	个	2	
7	电池连接铜排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定制。	项	1	
8	输入输出电缆	自行设计。	项	1	

9	UPS 输出屏	定制。	项	1	
六	柴发系统柴油发电机				
1	柴发主机	不少于 1600KVA。	套	1	
2	油箱	定制。	个	1	
3	配电系统	配电柜、开关等。	项	1	
4	配套设施	消防气体灭火系统、环保工程等。	项	1	
5	发电机烟尘净化器	干式尾气净化器，与发电机匹配。安装位置参考尺寸：2200mm*1200mm*750mm。	台	1	
七	其他				
1	辅材	铜鼻子、支架、扎带等。	项	1	
2	智能母线槽	定制。	项	1	
3	电缆	按需取用。	项	1	

注：该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清单中所列出内容，规格不低于清单中所列内容。

4.2 低压配电柜 1 项。

4.2.1 市电供电系统主要给不间断电源、机房动力设备供电。

4.2.2 包含主干电路（负一楼、一楼）改造工作，机房按一类供电方式设计安装。

广东分中心现状：

广东分中心现由两路 10kV 高压供电接入，实现主备切换。高压输出后经两台变压器降压后输出至分中心一楼配电房。现由一台 1600kVA 和一台 800kVA 发电机作为后备电源。

设计需求：

本项目在一楼配电房增加相应的配电设备并接入现在配电系统，拆除现在 800kVA 发电机并重新安装一台 1600kVA 发电机。从一楼配电房敷设一路市电至四楼配电房，从负一楼敷设一路后备电源至四楼配电房。市电与后备电源在四楼配电房经 ATS 设备输出至 UPS 及其他电气设备。

★4.2.3 为 UPS 系统配置外部维修旁路。当 UPS 设备出现故障时，可不断机房电进行更换。（供应商提供 UPS 系统图（包含外部维修旁路）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2.4 机房的供电设备参考设备总用电量作适当的预留。

4.2.5 机房内的不间断电源插座和市电插座，在外观有明显区别。

4.2.6 接地设计方案：在计算机房内用紫铜排（不少于 30mm×3mm）铺设一环型接地网，接地铜排主要给机房计算机设备接地用。

4.2.7 市电负责机房内 UPS 主机、维修插座、照明用电及其相关设备的正常供电。

4.2.8 电源的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即电压波动小于±10%，频率波动标准小于±1%。为

使整个机房电源配电减少相互干扰。

4.2.9 机房设置多路灯控回路，灯具要采用节能 LED 光源，且功率因素 0.9。

4.2.10 要求具备电压、电流、电量等检测功能，以及可以本地和远程显示和记录，便于机房用电统计和调整。

4.3 UPS 配电柜

4.3.1 不间断电源负责机房内计算机设备专用插座及所有需要不间断电源的设备的供电。

4.3.2 配套 UPS 主机使用。

4.3.3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4.4 空调配电柜

4.4.1 为空调系统提供配电。

4.4.2 按照现场环境要求进行定制部署。

4.5 双电源切换柜 1 台，主要用于市电与柴发电源的切换，要求根据现场环境要求进行部署。

4.6 排气风机控制箱

4.6.1 用于排气风机控制。

4.6.2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4.7 新风机控制箱

4.7.1 实现消防火灾状态下联动切断新风机电源功能。

4.7.2 按照现场环境要求进行定制部署。

4.8 消防应急灯具专用应急电源。

4.8.1 消防电源为自动双电源系统，为消防应急系统设备提供电源。

4.8.2 按照现场环境要求进行定制部署。

4.8.3 包括消防应急灯具专用应急电源、疏散指示、安全出口灯。

4.8.4 消防应急设备包括：应急照明、火灾报警、事故排烟等。

4.9 UPS 主机 2 套

4.9.1 本项目机房计算机设备全部由不间断电源供电。机房内共配置不少于 88 套机柜和 4 套精密电源列头柜。

4.9.2 不间断电源设备停电时可实现 0 秒切换而不影响系统的运行。要求 UPS 体积小、重量轻、效率高、对发电机影响小，可以根据机房计算机设备的用电情况及时增减模块。

★4.9.3 不间断电源采用在线式、高频模块化架构，单台设备额定容量 $\geq 800\text{KW/KVA}$ ，单功率模块的额定输出功率 50-100KW/KVA；且功率模块、监控模块和旁路模块应具有热插拔功能，模块插入和拔出后不影响系统其它部件的正常工作；并支持在线热插拔。（供应商提供产品彩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9.4 具有独立控制系统，面板有触摸屏，可通过触摸屏了解 UPS 运行状态和控制操作 UPS；配置 LED 状态指示灯，可通过指示灯了解 UPS 运行状态。（提供产品实物图证明文件）。

4.9.5 产品输出可承受 100%之三相不平衡负载，UPS 输出可承受 100%之三相不平衡负载，100%不平衡负载输出电压不平衡度应 \leq 3%。

4.9.6 应支持上、下进线两种形式。

4.9.7 应支持并机或双总线冗余，采用双环形冗余结构，避免单点环路影响系统安全。

4.9.8 设备技术参数如下：

序号	项目	技术参数
1	设备容量	不少于 800KW/KVA，模块容量 50-100KW/KVA。
2	输入电压范围（Vac）	285~485。
3	输入频率范围（Hz）	40~70。
4	输出电压（Vac）	380(或 400/415) \pm 1%。
5	输出功率因数	1。
6	切换时间（ms）	0。
7	▲整机效率	整机最高效率 \geq 97%。（提供产品说明书或产品彩页等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8	过载能力	负载 \leq 110%，60min； \leq 125%，10min； \leq 150%，1min。
9	通信功能	RS485、SNMP、并机接口、干接点等。
10	▲安全功能	满足通信用模块化交流不间断电源 YD/T2165-2017 标准。（提供 UPS 产品的认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1	▲预警功能	UPS 系统对母线电容、风扇有故障预警功能，可在 UPS 监控界面查看母线电容故障预测、风扇寿命预测。（提供产品说明书或产品彩页等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2	▲安全可控	为保证 UPS 运行连续可靠，提供同系列产品的第三方测试机构出具的电子元器件选用分析合格报告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3	▲其它功能	UPS 短时耐受大电流，输出电压波形失真度： $<$ 1%（100%线性载）， $<$ 3%（100%非线性载）。（提供产品说明书或产品彩页等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10 蓄电池按照现场环境要求进行定制部署。

4.11 电池开关柜 1 项。

4.11.1 每组电池须单独可控。

4.11.2 电池连接线。

4.11.3 电池组到 UPS 的直流线缆。

4.11.4 蓄电池监控。对每节蓄电池、每组电池进行监控，且数据集成到动环监控系统。

4.12 电池汇流柜 1 项。

4.12.1 匹配直流开关，电压等级要满足电池组的耐压要求，且具有脱扣功能。

4.12.2 每一组电池组要求配置直流保险。

4.13 电池架 1 项。

4.13.1 按照四楼电池布置。

4.13.2 电池架的接线端子，应有绝缘措施，避免误碰。

4.13.3 维护通道宽度不少于 80CM。按照现场环境要求进行定制部署。

4.14 精密配电柜（列头柜）4 套。

4.14.1 精密配电柜具备支路电压、电流、功率等监控功能。

4.14.2 配电回路要满足以后进行在线扩容、在线维护等需求。

4.14.3 考虑到电气操作安全，要求配电柜采用封闭母排。

4.14.4 配电柜内每个配电模块输出的电缆都要敷设到对应的计算机设备机柜，并配齐工业连接器，可快速连接。

4.14.5 配电柜还应配备网络通讯系统，通过 IP 网络将用电数据、状态和报警信息传送到集中的动环监控系统。

4.14.6 保证每个服务器机柜有 2 路电源。每个服务器机柜配置至少 2 个电源 PDU（一个 A 路，一个 B 路，每个 PDU 不少于 24 个 10A 插座）。

4.14.7 供配电系统设计合理，在以后增加机柜时，可实现不停电施工。

4.14.8 计算机机房的供电采用 380/220V 电压、50Hz 频率和三相五线制的配线方式。计算机机房内设备电源的电压变化在 $380/220V \pm 5\%$ 之内，频率变化在 $50 \pm 0.2\text{Hz}$ 之内，零地电压少于 1V。

4.14.9 每个服务器机柜配置不少于 2 路电源，每路电源配置独立开关，分别由不同精密配电柜（列头柜）供电，每一路电源的负载电流不少于 32A。

提供服务器机柜电源 PDU。利旧服务器机柜 84 个。一个机柜内的所有电源 PDU 都要安装在机柜背面左侧位置，不能占用机柜背面右侧位置。每个机柜至少 2 个电源 PDU。每个电源 PDU 带总开关。每个机柜提供不少于 48 个 10A 插座。

提供网络机柜电源 PDU。利旧网络机柜 4 个。一个机柜内的所有电源 PDU 都要安装在机柜背面左侧位置，不能占用机柜背面右侧位置。每个机柜至少 2 个电源 PDU。每个电源 PDU 带总开关。每个电源 PDU，包括至少 12 个 16A、12 个 10A 插座，每个插座带独立开关。

4.14.10 机房配电还考虑系统的扩展升级，并预留备用容量。

4.14.11 预留不少于两个高密设备机柜电源，每个高密机柜功率不少于 12KW，每个机柜配置四路电源、匹配的相应的开关、电缆、工业连接器等。

4.15 一楼配电房设置市电配电柜 1 套，按照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于一楼配电房，配电柜配置智能电量仪，具有电量计量和远程监控功能。

4.16 一楼配电房市电母线排 1 项。

4.16.1 配合供配电系统使用，需根据现场环境要求进行定制部署。

4.16.2 采取有效措施，保障一楼配电房市电母线排停电接驳期间六楼机房的应急用电需求。

4.17 负一楼柴油发电机组 1 项。

4.17.1 柴油发电机负荷在 1200KW 以内：

(1) IT 负荷：620KW；

(2) 空调负荷：250KW；

(3) 机房其他负荷：新风机、排风机等 20KW；

(4) 四楼 B 区预留 300KW。

安装服务包括：对现有发电机房进行改造，拆除现有发电机组及配套设备、装修，扩大发电机房面积用于摆放新机组；现场全部拆除并清理，使用全新材料进行施工；现有发电机排风口为承重墙，不得拆除承重墙扩大排风口，配置强排风机解决发电机排风需求。

4.17.2 配套发电机房和发电机配电房的消防系统。增加发电机房和发电机配电房完整的消防气体灭火系统。内容包括配置一套消防排烟机等。消防气体灭火系统与一楼消防控制室、六楼监控室通讯，要经过第三方检测并出具报告。

4.17.3 配套发电机房环保：包括送风排风排烟、给水排水、尾气消音、机房隔声、防震、机房装修等。

4.17.4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4.17.5 投标人承诺：机组总容量不少于 1600KVA，额定功率不少于 1200kW，备用功率不少于 1300kW；发电机房和配电房内使用防爆电气设备（开关、插座、灯具等）。（提供承诺，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4.17.6 配备独立油箱间，安装供油系统确保设备正常用油。

4.17.7 柴油发电的系统工程满足广州当地环保局、消防局的要求，并通过相关检测机构检测。

4.17.8 安装发电机房及相关区域视频监控。视频监控范围包括发电机房门、配电房门、油箱、配电柜、发电机蓄电池、发电机控制屏、集水井等。所有视频监控接入六楼监控室视频监控系统。

4.17.9 发电机房和配电房装修，不低于现有发电机房和配电房标准。

4.18 负一楼发电机排烟净化措施 1 项。

4.19 负一楼发电机要防洪措施 1 项。

4.19.1 配合柴油发电机使用。

4.19.2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发电机烟尘净化设备、定制尾气净化措施，与发电机匹配，包括喷淋水箱、喷淋水加压电机、喷淋进水电磁阀、烟气管道、喷淋箱进水管、喷淋箱废水排出管道等。

4.20 负一楼发电机输出配电柜 1 项。

4.20.1 配合柴油发电机使用，配电柜装智能电量仪，用于现场监控和远程监控。

4.20.2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4.21 施工期间，机房用电保障措施 1 项。

采取有效措施，敷设供电线路，保障施工期间机房的发电用电需求，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4.22 母线排、电缆 1 项。

4.22.1 包含一楼、负一楼、四楼建设所需的强电电缆、母线排。

4.22.2 合理规划电缆电线路径。

4.23 照明 1 项。

4.23.1 机房照明灯具布置合理，使工作面上的照度均匀，光线射向适当，无明暗悬殊、眩光和阴影等现象。

4.23.2 机房照明采用 LED 灯盘，机房平均照度大于 500LX，辅助功能区平均照度大于 300LX。

4.23.3 机房、监控室都按照机房标准的照明照度和均匀度来设计。机房内要求设置应急照明，照明灯具取自部分灯盘，由不间断电源供电。

4.23.4 机房、走廊、楼梯通道、主要出入口处设安全疏散指示灯。

4.23.5 疏散照明和备用照明要符合《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技术标准》（GB51309-2018）、《数据中心设计规范》（GB50174-2017）等要求。

4.24 接地 1 项。

4.24.1 机房电源系统配置三级防雷系统。

4.24.2 防雷器使用，防雷保护器应通过接地端以尽可能短的路径接地。

4.25 辅材 1 项。

4.25.1 按照现场供配电系统需要进行配置及安装。

4.25.2 包括铜鼻子、支架、扎带、强电线槽等。

4.26 智能电量仪 1 项。

4.26.1 满足负一楼发电机房及配电房、一楼配电房、四楼配电房的用电量统计需要。

4.26.2 根据配电房、发电机房主要配电柜的具体情况部署智能电量仪。

4.26.3 智能电量仪采集到的数据集成到动环监控系统。

（三）品目 3. 空调通风系统设备

1. 主要用途

为机房、配电房等区域提供制冷机空气循环功能。

2. 特殊资质要求

★ 投标人所响应的行级精密空调具备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主要技术参数

3.1 精密空调系统。

3.1.1 机房专用空调是保证机房有严格温度、湿度及洁净度，长期安全稳定的重要设备。空调系统的新风量符合《数据中心设计规范》（GB50174-2017）要求。本项目机房属于重要程度高的机房，具有高热密度、高显热比等特点，保障其高可靠性，保障其环境控制的年平均无故障时间达到 99.9%。

3.1.2 本项目气流遏制方式是封闭热通道。提高机房空调制冷降温效果，降低 PUE 值。

3.1.3 在机房新增 2 组封闭热通道，不少于 88 套服务器机柜。以 88 套服务器机柜，每个机柜功率为 7KW 计算制冷量。建筑冷负荷按照 0.3KW/M² 考虑，估算机房冷负荷不少于 720KW。

▲3.1.4 空调总制冷量大于机房总冷负荷，且有不少于两台备用空调，由深化设计方案定单台空调制冷量和空调数量。为了节约室内外占地面积，降低运维工作量及费用，在满足制冷量和两台备用空调需求的情况下尽可能选用空调设备数量较少的方案。（投标人提供冷负荷计算书及空调方案（方案中明确主用备用空调数量和制冷量）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1.5 空调系统包括空调室内机、空调室外机、漏水检测绳、铜管、安全阀、油分离器等。行级精密空调室外机放置在四楼外走廊或七楼平台。

3.1.6 为保证机房空调运行稳定，本项目采用风冷型行级精密空调。

3.1.7 机房空调安装在机柜排当中，采用水平送风方式，以保持和机柜搭配的美观度。机房空调便于空调机组的正面或背面进行操作和维护。

3.1.8 空调送风量根据附近机柜的温度自动调节送风量；空调机组的压缩机采用变频压缩机，根据附近机柜的温度自动调节制冷量。

3.1.9 空调具有送回风温度过高、过低报警，运行压力过高、过低报警等。

3.1.10 空调机组具有送风、回风的温度及湿度显示，便于直观的观察空调机组的运行情况。

3.1.11 空调机组配置冷凝水泵，可实现冷凝水的高水位排水。空调冷凝水盘具水位报警，当冷凝水位高时能提供报警提示。

3.1.12 空调机组的送风机采用高效节能的 EC 送风机，送风量能根据热负荷的要求进行自动变化，使运行更经济。

3.1.13 行级空调具有群控功能。（要求提供彩页佐证，并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

3.2 配电房精密空调。

3.2.1 采用制冷量不少于 40KW 的精密空调机组 2 台,1 主 1 备的工作方式为配电房供冷。

3.2.2 配电房精密空调室外机放置在四楼外走廊。

3.3 电池房空调。

3.3.1 采用制冷量不少于 12.5KW 的基站空调 2 台, 1 主 1 备的工作方式为电池房供冷。

3.3.2 电池房基站空调室外机放置在四楼外走廊。

3.3.3 运行管理: 设置空调系统的智能控制, 实时监控。减少开启空调时间, 根据设备要求合理调高机房空调的回风温度。

3.4 新风系统。

3.4.1 风道、风口位置根据现场实际需求进行布局。

3.4.2 本项目机房采用吊顶式热回收新风机组, 新风机放置在四楼外走廊。

3.4.3 具有热回收功能, 显热效率高, 全热效率高, 减少空调机组的新风负荷、节省能耗, 降低运行费用。

3.4.4 可独立或联合控制, 在外形上接近其它空调机组, 易维护, 不影响其它空调机组的功能, 满足节能要求。

3.4.5 要求具有静音措施。

3.4.6 具有同时双向换气的功能和特点, 通过控制器对新回风送风压力的调整适用多种要求。

3.5 排风系统。

3.5.1 风道、风口位置需根据现场实际需要进行布局。

3.5.2 气体灭火区配置消防排烟风柜作为气体灾后排烟使用, 排风机放置在四楼外走廊, 排烟口装设百叶窗, 将烟气引向室外。

3.5.3 机房配置一套灾后排烟系统。

3.5.4 风机箱体使用优质型材, 双层设计, 中间夹消音防火保温材料。

3.5.5 风轮以及风轮蜗壳皆采用优质型材精制, 风轮经动平衡校正, 质量良好。

3.5.6 采用优质轴承。

3.5.7 电机转子经平衡试验, 确保运行稳定, 安全可靠。

3.6 给排水系统。

3.6.1 包含一套给水系统及净水系统。

3.6.2 包含一套辅助降温水喷淋系统。

3.6.3 机房区域进行防水及排水处理。机房外安装给排水系统。地面做防水及排水处理, 地面铺贴耐磨砖, 敷设清洗室外机的散热器专用水管。

4. 主要配置

4.1 货物或服务清单以及要求如下: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描述	单位	数量	备注
----	---------	----	----	----	----

一	机房区				
1	行级精密空调	1. 制冷量：根据现场环境进行部署。 2. 含配套安装附件（气管、液管、保温等）。 3. 含配套室内外机基础。	台	自行设计	
2	精密空调电缆	自行设计。	米	自行设计	
3	新风全热交换机	新风量 $\geq 1000\text{m}^3/\text{h}$ 。	台	1	
4	新风机控制箱	根据现场环境进行定制。	个	1	
5	新风管道	根据现场环境进行部署。	项	1	
6	防火阀	根据现场环境进行部署。	项	1	
7	散流器	根据现场环境进行部署。	项	1	
8	新风机电缆	根据现场环境进行部署。	项	1	
9	排烟机	风量 $\geq 5500\text{m}^3/\text{h}$ 。	项	1	
10	排烟管道	根据现场环境进行部署。	项	1	
11	排烟百叶窗	根据现场环境进行部署。	项	1	
12	排烟机电缆	根据现场环境进行部署。	项	1	
13	防雷器	空调室外机配置防雷器。	项	1	
14	新风机组	不少于 10KW。	台	2	
15	机房排风系统	机房区域排风系统。。	项	1	
16	风管、管路及其他	根据现场环境进行部署。	项	1	
17	给排水系统	机房区域、空调室外机区域等给排水系统根据现场环境要求进行定制部署。	项	1	
18	加湿软化水装置	根据现场环境进行部署。	项	1	
二	UPS 配电室及电池室	根据现场环境进行部署。			
1	新风全热交换机	根据现场环境进行部署。	台	1	
2	新风机控制箱	根据现场环境进行部署。	个	1	
3	新风管道	根据现场环境进行部署。	项	1	
4	防火阀	根据现场环境进行部署。	项	1	
5	散流器	根据现场环境进行部署。	项	1	
6	新风机电缆	根据现场环境进行部署。	项	1	

7	排烟机	根据现场环境进行部署。	项	1	
8	排烟管道	根据现场环境进行部署。	项	1	
9	排烟百叶窗	根据现场环境进行部署。	项	1	
10	排烟机电缆	根据现场环境进行部署。	项	1	
11	配电室精密空调	1. 制冷量 $\geq 40\text{KW}$ 。 2. 含配套安装附件（气管、液管、保温等）。 3. 含配套室内外机基础。	台	2	
12	电池室精密空调	1. 制冷量 $\geq 12.5\text{KW}$ 。 2. 含配套安装附件（气管、液管、保温等）。 3. 含配套室内外机基础。	台	2	
13	精密空调电缆	根据现场环境进行部署。	项	1	
14	基站空调	单台基站空调制冷量不少于 12.5KW。	台	2	

注：该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清单中所列出内容，规格不低于清单中所列内容。

4.2 行级精密空调 1 项。

4.2.1 室外设施，行级精密空调室外机，部署独立防雷接地设施，部署清洗室外机的用水管路和水阀门。

4.2.2 行级精密空调设备下方漏水检测功能，且报警信息集成到动环监控系统。

4.2.3 设备技术参数如下：

序号	项目	技术参数
1	产品类型	风冷水平送风行级精密空调。
2	气流遏制方式	封闭热通道。
3	室外机类型	风冷型室外机。
4	室外冷凝器	选用高效节能无级调速风机，能根据变频压缩机的制冷量自动调节运行转速，稳定运行压力。
5	制冷剂类型	使用环保制冷剂。
6	室内机制冷量	单台制冷量不少于 45KW。
7	显热比	显热比接近 1.0。
8	停电再启动功能	停电恢复供电后，空调以停电前的模式自动恢复运行。
9	最大风量	不少于 9000 m^3/h 。
10	过滤网	配置标准过滤网。
11	送风方式	前部水平送风，后部水平回风。

序号	项目	技术参数
12	室内机风机	使用可调直流 EC 风机，多风机设计，风机数量不少于 2 个。
13	压缩机	使用变频压缩机。
14	线管接入方式	线路和冷媒管道可由顶部或底部管线接入。
15	温度检测	远端探头确保维持合理的机柜进风温度控制。
16	冷凝水管理	内置冷凝水泵可实现冷凝水的高水位排水，确保设备持续运行，空调冷凝水盘配置漏水检测器，具水位报警，当冷凝水位高时能提供报警提示。
17	模块化组件	采用模块化组件，缩短维修时间。
18	与模块化机柜兼容	与密封热通道的模块化机柜及部件兼容。
19	活动性能	配备脚轮方便移动，配备固定支脚方便固定。
20	膨胀阀	电子或热力膨胀阀，对冷凝压力快速精确调整。
21	操作保护	具有密码保护。
22	维修	所有常规维修都可以从机组正面或背面完成。
23	噪音	低噪音。
24	历史记录	记录并保留不少于 100 条的历史记录。
25	现场监控界面	现场主机监控可查看机组运行状态、实时制冷量、报警信息、事件日志等。
26	其他报警功能	过滤网失效报警、风机故障报警、冷凝排水泵故障报警、温度传感器故障等报警。
27	远程监控功能	具备远程监控功能。智能控制实现网络管理、实时制冷量监控、故障通知、温度控制等。要求配置监控接口和监控平台软件，监控软件为中文界面。
28	远程监控接口和协议	具有常用通信接口和通讯协议，实现远程监控。
29	安装方式	安装在机柜排当中，采用水平送风方式，以保持和机柜搭配的美观度。机房空调应便于空调机组的正面或背面进行操作和维护。
30	室外冷凝器	选用高效节能无级调速风机，能根据变频压缩机的制冷量自动调节运行转速，稳定运行压力。
31	输入电压和频率	输入电压允许波动范围：380V+10% ~ -15%。频率：50Hz ±2Hz。
32	▲制冷量调节范围	制冷量调节范围：10-100%。（提供产品彩页或提供第三方机构检测报告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3	▲低载除湿	具备低载除湿功能，低 IT 负载情况下的稳定除湿功能，

序号	项目	技术参数
		降低高湿环境下机房低载运行的 IT 设备结露风险。(提供①或②：①同时 a. 除湿量数据和 b. 具有冷媒检测功能的产品彩页，或②提供第三方机构检测报告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4	▲冷媒检测	行级空调须提供可靠准确的检测手段，对冷媒容量进行自动检测并能在冷媒泄漏量超过阈值时产生制冷剂不足告警，避免由于制冷剂不足导致空调宕机或者制冷能力下降使模块产生局部热点。(提供产品说明书或产品彩页等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5	防雷功能	为保证机组安全稳定运行，机组配置防雷器，确保在极端浪涌条件下安全可靠。
36	许可证明	投标人承诺供货时需提供原厂出厂产品证明文件。提供承诺，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37	服务	投标人承诺提供原厂工程师现场安装实施服务；提供原厂质保服务；7×24 小时现场响应服务；每季度至少一次上门巡检服务。提供承诺，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4.3 配电房风冷上送风精密空调 2 台。

4.3.1 采用制冷量不少于 40KW 的精密空调机组 2 台，1 主 1 备上送风方式的工作方式为配电房供冷。

4.3.2 配电房精密空调室外机放置在四楼外走廊，部署独立接地设施。

4.3.3 室外机应满足室外环境运行温度-20~+45℃。

4.3.4 空调应能解决机房的高显热量负荷，要求在 24℃，50%RH 工况下：显热比≥0.9。

4.3.5 使用变频压缩机。

4.3.6 制冷量调节范围：10-100%。

4.3.7 停电再启动功能。停电恢复供电后，空调以停电前的模式自动恢复运行。

4.3.8 防雷功能。为保证机组安全稳定运行，机组配置防雷器，确保在极端浪涌条件下安全可靠。

4.4 电池房基站空调 2 台。

4.4.1 采用制冷量不少于 12.5KW 的基站空调 2 台，1 主 1 备的工作方式为电池房供冷。

4.4.2 电池房基站空调室外机放置在四楼外走廊。

4.4.3 停电再启动功能。停电恢复供电后，空调以停电前的模式自动恢复运行。

4.4.4 防雷功能。为保证机组安全稳定运行，机组配置防雷器，确保在极端浪涌条件下

安全可靠。

4.5 新风机组。

4.5.1 风道、风口位置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4.5.2 本项目机房采用吊顶式热回收新风机组，新风机室外机放置在四楼外走廊。

4.5.3 新风机组 2 台。

4.6 软化水装置 1 项。

4.6.1 配合精密空调使用，主要用于水质软化每小时软化水流量不少于 2 吨。

4.6.2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4.7 风管、管路及其他 1 项。

4.7.1 为新风系统、空调系统提供管线路由。

4.7.2 配合精密空调、新风系统使用。

4.7.3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4.8 机房排风系统 1 项。

4.8.1 气体灭火区配置 1 台消防排烟风机兼作为气体灾后排烟使用，排风机放置在四楼外走廊。

4.8.2 覆盖本项目相关机房区域。

4.8.3 风道、风口位置需根据实际布局重新调整。

(四) 品目 4. 通道系统设备

1. 主要用途

本项目采用模块化机柜热通道，达到节能减耗，智能管理的功能。

2. 特殊资质要求

无。

3. 主要技术参数

3.1 热通道。

3.1.1 遏制气流通道门组件。

采用电动推拉门方式，上、下安装密封导轨，可自由无障碍推拉。防止热池压仓较大，影响气体流动，采用覆模钢化玻璃，增加玻璃强度，以免玻璃粉碎影响机房。

3.1.2 遏制气流固定天窗组件。

高透光率，与服务器良好的实现对接，无空隙泄漏，保证密封热通道内的气体组织。可开启气流天窗组根据温、湿度及烟度设定，如遇异情可以开启，采用窗磁方式，根据不同情况来控制天窗的闭合。

3.1.3 智能温、湿度、烟感管理系统。

通过温、湿度及烟感探头对机房热风道微环境进行监控管理，提高机房安全性。温、湿度管理器可以通过数字的方式显示在热风道内实时监控热风道的环境，如遇异常可瞬间弹开

天窗组件，保证气流流通。智能温、湿度、烟感管理系统可以与消防联动，通过标准协议将数据提供给消防管理系统，得到消防指令后可弹开天窗组件。

3.2 具体功能描述。

3.2.1 遏制气流通道门组件。

采用 900mm(W)×2000mm (H)，推拉方式，限位缓冲装置，覆模钢化玻璃，门框组件推拉门方式上、下安装天、地导轨，防止热池负压仓较大，影响气体流动，覆模钢化玻璃需要达国家 GB15763.2-2005 标准，增加玻璃强度，以免玻璃粉碎影响机房。

3.2.2 遏制气流固定天窗组件。

采用 600mm(D)×900mm (W) 天窗，连接件、斜撑架及气密套件。与服务器良好的实现对接，无空隙泄漏，保证密封热通道内的气体组织。封闭热通道内部的热气流。均衡冷量分配。发生火灾时可打开使热通道外的消防灭火气体进入通道，天窗由 45 度斜撑透光板和透光板组成。

3.3 电磁力锁控件技术要求：吸附力 $F \geq 10\text{KG}@D=0\text{MM}, 12\text{VDC}$ （可吸附起表面平整 10KG 物体）。

4. 主要配置

4.1 货物或服务清单以及要求如下：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描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热通道门	含门禁。	项	1	
2	通道照明	机柜通道内配置照明灯。	项	1	
3	固定天窗	不少于 4 个。	项	1	
4	可翻转天窗	不少于 48 个。	项	1	
5	热通道动环微动环系统	感烟探测器、声光报警器等，详见技术要求。	项	1	
6	其他附属设施	强弱电线槽等。	项	1	
7	通道系统	通道两端都配置电动平开门，集成门禁刷卡、磁力锁等功能；厚度 6mm 一体式钢化玻璃；钣金件包边；黑色；LED 照明系统，包含照明配电箱、LED 灯具。	项	1	

注：该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清单中所列出内容，规格不低于清单中所列内容。

4.2 通道系统不少于 2 套，由深化设计方案定每组通道服务器机柜的数量。

4.3 机房封闭通道系统与机柜兼容，利旧机柜数量为 88 个，机柜规格为 600mm（宽度）×1100mm（深度）×2000mm（高度）标准。

（五）品目 5. 安防系统设备

1. 主要用途

安防系统包括报警系统、摄像系统、录像存储系统等。本项目安防系统要完全兼容现有安防系统。

2. 特殊资质要求

★ 视频监控产品通过商用密码产品认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 主要技术参数

3.1 本项目报警系统要完全兼容现有品牌为大华的视频监控安防系统。

3.2 摄像系统：在每组机柜通道、进出口等位置安装高清数字网络摄像机。摄像机通过网络接入网络硬盘录像机。使用视频监控服务器管理多台网络硬盘录像机，使用视频矩阵组合显示不同的摄像机画面，画面信号同时输出到监控桌面显示器和大屏显示系统。本项目摄像系统要完全兼容现有摄像系统。

3.3 录像存储系统：采用网络硬盘录像机。

4. 主要配置

4.1 货物或服务清单以及要求如下：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描述	单位	数量	备注
	安防系统				
1	接入交换机	24口千兆 POE 交换机。	项	1	
2	视频监控系统	机房、配电房、电池房、外走廊等区域安装摄像机。 硬盘录像机不少于 1 台(硬盘满配)，录像保存不少于 180 天。	项	1	
3	报警系统	红外、微波双鉴探测器、报警主机等。	项	1	
4	门禁读卡器	刷卡+指纹+人脸识别。	台	4	
5	电控锁	双门电磁锁，带低温保护。	台	3	
6	电控锁	单门电磁锁，带低温保护。	台	1	
7	门禁电源箱(含后备电源)	直流电压 12V。	台	4	
8	出门按钮	根据现场环境进行部署。	个	4	
9	门禁卡	不可复制和解密的门禁卡。	张	20	
10	管理软件及发卡机	通过电脑对所有单元进行中央管理和监控，进行相应的时钟、授权、	台	1	

		统计管理工作。			
11	信号线	RVV-4X1.0。	米	40	
12	信号线	RVV-6X1.0。	米	40	
13	信号线	RVV-2X1.0。	米	30	
14	多股软芯电源线	RVV-3X1.5。	米	120	
15	六类双绞线	非屏蔽 6 类双绞线，带十字支撑。	米	305	
16	半球 POE 彩色摄像机	不少于 400W 像素半球网络摄像机。	台	13	
17	硬盘录像机	不少于 64 路。不少于 8 个硬盘位。	台	1	
18	监控硬盘	单个硬盘容量不少于 4TB。	台	10	
19	24 口 POE 交换机	24 口千兆 POE 交换机。	台	1	
20	六类双绞线	非屏蔽 6 类双绞线，带十字支撑。	米	915	
21	金属线管	JDG25。	米	150	

注：该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清单中所列出内容，规格不低于清单中所列内容。

4.2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定制红外防盗系统 1 项，要完全兼容现有安防系统。

4.3 六类双绞线不少于 1200 米，配置要求：本项目安防监控系统配套线材；非屏蔽 6 类双绞线，带十字支撑。

4.4 半球 POE 彩色摄像机 1 项。

4.4.1 在机房进出口、每组机柜通道等位置安装高清数字网络摄像机。

4.4.2 摄像机通过网络接入网络硬盘录像机。

4.4.3 本项目摄像系统要完全兼容现有摄像系统。

4.4.4 将视频监控系统集成至六楼监控室。

4.4.5 使用视频监控管理设备集中管理多台网络硬盘录像机，使用视频矩阵按需组合显示不同的摄像机画面，画面信号同时输出到监控桌面显示器和大屏显示系统。

4.4.6 摄像机达到 400W 像素以上。

4.5 硬盘录像机不少于 1 台。

4.5.1 每台支持连接不少于 64 路高清数字摄像机，每台网络硬盘录像机不少于 8 个硬盘位，硬盘满配，每块硬盘不少于 4TB。每台硬盘录像机配置不少于 32TB 存储容量。

4.5.2 每台可以提供不少于 64 路信号的视频显示和记录。当大于 64 路信号时，可以增加硬盘录像机，可以同时使用多台网络硬盘录像机。

4.5.3 使用视频监控管理设备通过网络集中管理多台网络硬盘录像机。

4.5.4 网络硬盘录像机满足五种录制方式：手动录像、连续录像、定时录像、移动侦测录像、报警触发录像。

4.5.5 为保证机房区域安全，采用连续录制方式来计算存储容量，每台网络硬盘录像机

都预留充足的存储容量，视频监控在线录像保留 6 个月以上，录像质量 1080P 或以上。

4.5.6 本项目录像存储系统要完全兼容现有录像储存系统。

4.6 24 口千兆 POE 交换机不少于 1 台。

4.7 金属线管 1 项。

4.7.1 严格按照建筑物防火等级要求建设，整个机房使用阻燃电缆。

4.7.2 机房内所有管道都进行防锈处理，所有线缆都用钢制桥架、钢管、镀锌铁槽或金属软管保护。

4.7.3 使用镀锌线管布线。

(六) 品目 6. 动环监控系统设备

1. 主要用途

本项目建设一套新的智能集成监控系统，负责对四楼机房进行集中监控。包括环境监控（机房温湿度、漏水检测、电压、电流、功率等）、配套设备监控（发电机组、不间断电源、电源切换柜、精密列头柜、精密空调、基站空调等）和安全监控（红外防盗、视频监控等）。

2. 特殊资质要求

★投标人所响应的液晶显示器具备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主要技术参数

3.1 本项目动环监控系统要与建筑物内现有机房的网络互联互通和统一监控。

3.2 具体要求：

3.2.1 显示机房所有监控状态和参数，具备报警阈值设置和声光报警功能，监控数据或图像等资料具有存储和检索功能。

3.2.2 机房监控系统提供组态视图，对监控的对象和数据以图形化的界面和表格展示。系统提供组态工具和调试配置工具，提供售后维护、升级等服务，便于进行二次开发，增减设备或调整阈值。

3.2.3 所有硬件设备需具备防雷防浪涌设计。

3.2.4 监控系统具有支持多个机房联网监控的能力，可基于局域网、虚拟专网（VPN）、因特网等多种网络结构传输。

3.2.5 具有良好的兼容性和扩展性，预留充足的接口和系统处理能力，兼顾现有机房和办公场所监控。

3.3 机房区域监控内容：

3.3.1 供配电系统。包括发电机、不间断电源、配电柜，ATS 柜等设备的运行状况；电压、电流、功率、功率因素、能耗等数据。重要电力供电回路的开关状况、故障、电流和电压等参数；UPS 的运行状况和相关参数；机房电源列头柜的电压、电流、功率、功率因素、电度计量等参数。对机房总用电量和主要设备用电量进行计量，实现机房电力效率指标 PUE

值（实时值、最低值、平均值）的监测、自动分析、形成多样化的统计报表（按时间、按类型等），实时掌握机房的能耗主体与分布，进行供电策略的优化调整。

3.3.2 空调系统，包括精密空调、基站空调等设备的运行状况和相关参数；机房温湿度、空气质量、漏水检测报警等。

3.3.3 消防系统，包括：消防气体灭火、大楼消防报警接入等。

3.3.4 安防系统，包括：红外报警系统、摄像系统、录像存储系统等。

4. 主要配置

4.1 货物或服务清单以及要求如下：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描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动环监控系统设备及服务	1. 环境监控综合管理平台。管理平台主机，平台软件采用 B/S 架构、采用全中文操作界面，提供组态展示界面、实时监控、联动控制、报表管理、权限管理、报警管理、数据管理、系统等功能。 2. 系统支持对机房内 UPS、精密空调、温湿度、配电系统、空调漏水、消防系统、视频监控、门禁等系统集中统一监控管理；并集成微模块环控信息统一监控。	套	1	
2	动环主机设备	双机热备。	台	2	
3	液晶显示器	接口：DVI，HDMI。可壁挂。尺寸：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项	1	
4	动环分机设备	不少于 1 台。	项	1	
5	电话语音报警系统	对监测设备异常运行数据进行实时电话语音报警通知。	套	1	
6	短信报警系统	对监测设备异常运行数据进行实时短信报警通知。	套	1	
7	串口设备	不少于 8 个串口。不少于 1 台。	项	1	
8	采集箱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项	1	
9	DV24V/12V 系统电源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项	1	
10	接入交换机	24 口千兆交换机。不少于 1 台。	项	1	
11	配电柜监测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项	1	

12	智能电量仪监测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项	1	
13	精密列头柜监测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项	1	
14	温湿度监测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项	1	
15	漏水监测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项	1	
16	蓄电池组监测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项	1	
17	单体电池的监测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项	1	
18	UPS 主机监测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项	1	
19	新风机监测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项	1	
20	空调监测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项	1	
21	氢气监测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项	1	
22	视频监控系统接入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项	1	
23	报警系统接入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项	1	
24	消防报警接入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项	1	
25	柴发的监控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项	1	
26	PUE 的检测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项	1	
27	配套的安装布线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项	1	
28	操作终端设备	管理终端设备。	台	1	
29	报警模块	可以实现短信及电话报。	个	1	
30	微模块环控信息集成	微模块环控信息集成。	套	1	
31	门禁系统集成	门禁系统集成。	套	1	
32	监控系统集成	监控系统集成。	套	1	
33	报警模块	可以实现短信及电话报警。	个	1	
34	本地声光报警软件	报警信号通过本地声光播报出来。	项	1	
35	本地声光报警软件	报警信号通过本地声光播报出来。	项	1	
36	本地声光报警软件	报警信号通过本地声光播报出来。	项	1	
37	供配电监测系统	配电监测接口软件;实时测量三相电流、电压、功率、有功功率、无功功率、无功电能、频率等。	项	1	
38	电池组监控	蓄电电池柜,接智能接口,电池管理功能可实时了解电池组工作状态、电池组大致容量,单体的电压、电流、内阻和温度,及时发现电池故障。 健康状态:监控电池组的电池剩余容	项	1	

		量、电压、电流，显示电压、电流、温度、内阻信息。 历史数据查询：以表格方式呈现电池组的电池剩余容量、电压、电流，电池剩余容量、电压、电流、温度、内阻信息。			
39	UPS 监测系统	UPS 监测接口软件；对 UPS 的电压、电流、频率、功率、后备时间等进行实时监控；整流器与旁路的电压、电流参数；逆变器与电池的电压、电流及电池的后备时间、充电量，负载的电压、电流参数显示。	项	2	
40	精密空调监测系统	精密空调监测接口软件；监控内容：回风温度、湿度、温度上下限、湿度上下限、温度设定值、湿度设定值，空调、压缩机、风机、加热器、加湿器、除湿器等的运行状况。	项	1	
41	变送器	新风机运行状态采集转换。	个	2	
42	开关量采集模块	每个采集器的开关量输入通道达 16 路，以保证单个设备有足够的监控扩展接口。	个	2	
43	控制模块	新风机控制模块。	个	2	
44	新风机监控软件模块	监测新风机的运行状态、参数，并通过远程信号控制风机开关机设置。	项	2	
45	压差监测	新风机滤网压差监测。	台	2	
46	氢气探测器	监测配电室空气情况。	支	2	
47	氢气监测系统	控制模块通过氢气传感器对环境中的氢气浓度进行实时检测，当浓度超过阈值时产生报警。	项	1	
48	温湿度传感器	液晶显示屏，通讯接口：RS485；通讯协议：MODBUS。	支	14	
49	温湿度监测系统	1. 温湿度监测接口软件；实时监测机房内温、湿度值。	项	2	

50	漏水监测系统	漏水传感器，定位式漏水控制器 RS485 通讯，带 5 米漏水绳，实时监测精密空调等易漏水地区周围是否有泄漏。	项	2	
51	消防监测系统	采集消防主机报警信号采，监控系统检测消防报警情况，提供历史记录供查询，当发生消防报警，即以设定的方式发出告警。	项	2	
52	红外双鉴探测器	1. 工作电压：DC9-16V。 2. DC12V 时的消耗电流 $\leq 20\text{mA}$ 。 3. 探测范围及角度 6M/360°。 4. 抗白光级别：6500Lux。 5. 报警延时：5/10/30S。	个	5	
53	红外监控管理软件	实时监测机房内人体移动或门口人员进出状态，在布防时段，有人体活动时发出报警。	项	1	
54	线材、管材等	动环配套弱电缆线、线管、扎带、固定端子等。	项	1	

注：该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清单中所列出内容，规格不低于清单中所列内容。

4.2 环境监控设备 1 套。

4.2.1 集中监控机房环境和设备的重要内容。

4.2.2 显示机房所有监控状态和参数。具备报警阈值设置和声光报警功能，监控数据或图像等资料具有存储和检索功能。

4.2.3 机房监控系统需提供 3D 组态视图，所监控的对象和数据以图形化的界面和表格展示。系统提供组态工具和调试配置工具，便于进行二次开发。

4.2.4 所有硬件设备需具备防雷防浪涌设计。

4.2.5 监控系统具有支持多个机房联网监控的能力，可基于局域网、虚拟专网（VPN）、因特网等多种网络结构传输。

4.2.6 具有良好的兼容性和扩展性，预留充足的接口和系统处理能力，兼顾现有机房和办公场所监控。

4.2.7 管理平台主机，平台软件采用 B/S 架构、采用全中文操作界面，提供组态展示界面、实时监控、联动控制、报表管理、权限管理、报警管理、数据管理、系统等功能。

4.2.8 系统支持对机房内 UPS、精密空调、温湿度、配电系统、空调漏水、消防系统、视频监控等系统集中统一监控管理；并集成微模块环控信息统一监控。

4.3 操作终端 1 台，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4.4 报警模块 2 个，根据现场环境要求配置部署。

4.5 微模块环控信息集成 1 套，根据现场环境进行配置部署；匹配现场环控设备，可以实现微模块环控信息集成。

4.6 报警系统集成 1 套，根据现场环境要求配置部署。结合现有报警系统，可以实现新增红外防盗与现有系统集成。

4.7 监控系统集成 1 套，动环监控系统要实现机房与建筑物内现有机房的网络互联互通和统一监控。要求匹配项目设备使用，可以实现原监控系统与新建项目间的集成。

4.8 本地声光报警软件 1 项。

4.8.1 匹配本项目设备使用，根据现场环境要求配置部署。

4.8.2 报警信号通过本地声光播报。

4.9 供配电监测系统 1 项。

4.9.1 重要电力供电回路的开关状况、故障、电流和电压等参数；UPS 的运行状况和相关参数；机房电源列头柜的电压、电流、功率、功率因素、电度计量等参数。

4.9.2 实时测量三相电流、电压、功率、有功功率、无功功率、无功电能、频率等。

4.10 电池组监控系统 1 项，配置要求：匹配本项目电池组使用；根据现场环境要求配置部署；监控信息集成到动环监控系统；可实时监控电池的电压、电流及电池的后备时间、充电量。

4.11 UPS 监测系统 1 项。

4.11.1 匹配本项目 UPS 系统使用。

4.11.2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4.11.3 对 UPS 的电压、电流、频率、功率、后备时间等进行实时监控；整流器与旁路的电压、电流参数；逆变器与电池的电压、电流及电池的后备时间、充电量，负载的电压、电流参数显示。

4.12 精密空调监测系统 1 项。

4.12.1 监测设备包括精密空调、基站空调等设备的运行状况和相关参数；机房温湿度、空气质量、漏水检测报警等。

4.12.2 实现监控回风温度、湿度、温度上下限、湿度上下限、温度设定值、湿度设定值，空调、压缩机、风机、加热器、加湿器、除湿器等的运行状况。

4.13 变送器 1 项，配置要求：匹配本项目新风系统使用；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可实现新风机运行状态采集转换。

4.14 开关量采集模块 1 项。

4.14.1 匹配本项目相关设备使用。

4.14.2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4.14.3 每个采集器的开关量输入通道不少于 16 路，以保证单个设备有足够的监控扩展接口。

4.15 控制模块 2 个，要求：匹配本项目新风机使用；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可实现对新风机的控制。

4.16 新风机监控软件模块 2 项。

4.16.1 匹配本项目新风机及控制模块使用。

4.16.2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4.16.3 监测新风机的运行状态、参数，并通过远程信号控制风机开关机设置。

4.17 压差监测模块 2 台，配置要求：匹配本项目新风机及监控软件使用，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可实现新风机滤网压差监测。

4.18 氢气探测器 1 项，配置要求：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可监测配电室空气情况。

4.19 氢气监测系统 1 项，配置要求：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配合氢气探测器使用；可实现控制模块通过氢气传感器对环境中的氢气浓度进行实时检测，当浓度超过阈值时产生报警。

4.20 温湿度传感器 1 项，配置要求：配合动环监控系统使用，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4.21 温湿度监测系统 2 项，配置要求：配合动环监控系统及温湿度传感器使用，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温湿度监测接口软件，实时监测机房内温湿度值。

4.22 漏水监测系统 2 项。

4.22.1 配合动环监控系统使用。

4.22.2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4.22.3 漏水传感器，定位式漏水控制器 RS485 通讯，带 5 米漏水绳，实时监测精密空调、五个外走廊门口位置等易漏水位置。

4.22.4 漏水检测报警信息集成到动环监控系统。

4.23 消防监测系统 2 项。

4.23.1 监测设备包括自动报警主机、气体灭火主机、门禁、红外防盗、视频监控等。

4.23.2 烟感、温感等设备位置需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4.23.3 消防系统建设应通过消防验收。

4.23.4 采集消防主机报警信号，监控系统检测消防报警情况，提供历史记录供查询，当发生消防报警，即以设定的方式发出告警。

4.24 红外双鉴探测器 1 项，配置要求：配合安防监控系统使用；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4.25 红外监控管理软件 1 项。

4.25.1 配合红外双鉴探测器使用。

4.25.2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4.25.3 实时监测机房内人体移动或门口人员进出状态，在布防时段，有人体活动时发出报警。

4.26 线材、管材等 1 项，配置要求：配合动环监控系统设备使用，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包含动环配套弱电线电缆、线管、扎带、固定端子等。

（七）品目 7. 综合布线设备

1. 主要用途

满足机房实际需要，结合先进性与实用性，为机房提供统一、灵活的布线系统，并为以后的技术升级和扩容提供条件。

本项目所在建筑物楼层高度 4.03 米，梁下高度 3.43 米，因为受层高限制，所以机房内不采用架高地板。强弱电均为上走线，但强电桥架、弱电桥架完全独立，两种架桥按不同的高度布置，预留维护空间，不会互相串扰。

本项目机房内强弱电线路敷设均采用上走线方式，统一订购模块化机柜及配套组件，强电配线架宽度不少于 300mm，弱电配线架宽度不少于 400mm，并合理布置各种配线架和管道，尽量减少交叉，所有强弱电、防雷接地、环境和设备监控、消防、空调等线路和管道在机柜上方空间整齐布置。

综合布线采用模块化机柜及配套组件，不影响机柜热通道密封。机房综合布线按够用可扩展原则规划。

2. 特殊资质要求

无。

3. 主要技术参数

3.1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编号	本端	对端机房机柜	规划数量	端口使用需求	对应光纤纤芯数	对应双绞线数目	对应骨干光缆数(24芯1条)
1	4FC区	4FB区	40G MPO * 16	16	192		8
			10G LC * 72	72	144		6
			1G RJ45 * 48	48		48	
			SAN LC * 12	12	24		1
2	4FC区	4FA区	40G MPO * 8	8	96		4
			10G LC * 24	24	48		2
			1G RJ45 * 48	48		48	
			SAN LC * 12	12	24		1

▲3.2 综合布线产品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所产生的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提供承诺,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3.3 机柜盲板按照不小于 50%比例来进行配置,即每个机柜配置 21 个 1U 盲板或 11 个 2U 盲板。

3.4 88 个机柜的利旧迁移服务。

4. 主要配置

4.1 货物或服务清单以及要求如下: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描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光纤配线架	配置 1U 光纤配线架 12 个,含 4 个模块槽位;配线架端口:4 口;端口:支持 6 口/12 口即(12 芯/24 芯)双工 LC, SC 耦合器一体化模块;容纳芯数:最大 96 芯;跳线要求:可使用普通标准跳线;高度:1U;性能:支持普通多模和单模光缆,而且支持万兆多模和单模光缆;安装方式:19 英寸机柜式安装;标签:自带明显数据或语音标签。	项	1	
2	MPO 面板模块	配置 8 口 MPO 面板模块 6 个,主要参数:24 芯主干-12 芯 mpo;规格:卡接模块,配合模块化光纤配线架使用;端口类型:MPO 公头-MPO 母头;端口数量:8 口;多模支持 OM3/OM4;自带防尘盖。	项	1	
3	MPO-LC 模块	配置 MPO-LC 模块 20 个,主要参数:24 芯主干-12 对 LC;规格:卡接模块,配合模块化光纤配线架使用;端口 A:12 口 LC(即 12 芯/48 芯);端口 B:MPO 口公头;多模支持 OM3/OM4;自带防尘盖。	项	1	
4	60 米光缆	配置 60 米 24 芯多模 OM4 MPO 预端接光缆 15 条,主要参数:50/125um 多模光缆;芯数:24 芯;接口:MPO 母头-MPO 母头;长度:60 米;外皮级别:LSZH;应用要求:支持 10G 达 550 米,1G 达	项	1	

		1100米；带宽：最小2000/500MHz-Km@ 镭射光源@850/1300nm；工作温度范围： -10至60度。			
5	90米光缆	配置90米24芯多模OM4 MPO预端接光 缆7条，主要参数：50/125um多模光 缆；芯数：24芯；接口：MPO母头-MPO 母头；长度：90米；外皮级别：LSZH； 应用要求：支持10G达550米，1G达 1100米；带宽：最小2000/500MHz-Km@ 镭射光源@850/1300nm；工作温度范围： -10至60度。	项	1	
6	配线架	六类非屏蔽配线架（含模块）8个，外 型：黑色，1U高度，自带模块和后端 理线托架；配线架端口：24口；安装 方式：19英寸机柜式安装；卡接线规 范围：22-26AWG；最少卡接次数：750 次；打线方式：T568A或B；标签：自 带明显数据或语音标签；工作温度范 围：-10至60度，含满配模块。	项	1	
7	网线	六类非屏蔽UTP网线7000米，线规： 23AWG. 遵从ANSI/TIA-568-C.2等标 准；带宽：250MHz；阻燃级别：低烟无 卤，合IEC60332-1级别；结构：十字 骨架分割结构；颜色：白色；工作温度 范围：-20至60度。	项	1	
8	走线架	1.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2. 走线架不少于90米。 3. 规格：600*45mm，梯式桥架。	项	1	
9	光纤线槽	1.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光纤线 槽不少于100米。 2. 规格240mm。	项	1	
10	尾纤（水平布线）	1. MPO多模预端接15米跳线12条。 规格：50\125um多模光缆；芯数：12	项	1	

		<p>芯；接口：MPO 母头-MPO 公头；长度：15 米；外皮级别：LSZH；应用要求：支持 10G 达 550 米，1G 达 1100 米；带宽：最小 2000\500MHz-Km@雷射光源 @850\1300nm；纤芯衰耗：最大衰耗 3.0dB/km @850nm 1.0dB/km @1300nm；工作温度范围：-10 至 60 度。</p> <p>2. MPO 多模预端接 20 米跳线 12 条。 规格：50\125um 多模光缆；芯数：12 芯；接口：MPO 母头-MPO 公头；长度：20 米；外皮级别：LSZH；应用要求：支持 10G 达 550 米，1G 达 1100 米；带宽：最小 2000\500MHz-Km@雷射光源 @850\1300nm；纤芯衰耗：最大衰耗 3.0dB/km @850nm 1.0dB/km @1300nm；工作温度范围：-10 至 60 度。</p> <p>3. 15 米光纤跳线 36 条。 规格：LC—LC 双工多模；护套颜色：水绿色；长度：15 米；护套防火等级：OFNR&LSZH；耐用性≥500 次连接；直径:1.8mm；连接器损耗<0.3dB@850nm。</p> <p>4. 3 米光纤跳线 36 条。 规格：LC—LC 双工多模；护套颜色：水绿色；长度：3 米；护套防火等级：OFNR&LSZH；耐用性≥500 次连接；直径:1.8mm；连接器损耗<0.3dB@850nm。</p> <p>5. 非屏蔽 UTP15 米跳线 28 条。 类别：原厂正品，六类；规格：多股线，软跳线；芯数：8 芯；插拔次数：大于 750 次；长度：15 米；颜色：蓝色；工作温度：-10 至 60 度。</p> <p>6. 非屏蔽 UTP10 米跳线 28 条。 类别：原厂正品，六类；规格：多股线，软跳线；芯数：8 芯；插拔次数：</p>		
--	--	---	--	--

		大于 750 次；长度：10 米；颜色：蓝色；工作温度：-10 至 60 度。			
11	标签	1. 根据现场强、弱电线电缆进行打标。 2. 根据管理部门的格式要求进行标签制作。	项	1	
12	辅材	1.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2. 包含绝缘胶带、钢丝、弱电线槽、扎带等。	项	1	
13	链路测试	光缆链路、铜缆链路测试。	项	1	
14	机房标识	线缆标识、警示标识、安全标识、设备标识、功能区域标识等。	项	1	
15	铝合金梯形走线架	1. 规格：宽 400mm。 2. 含配套安装附件。 3. 含配套吊/支架。	项	1	
16	光纤槽道	1. 规格：240×100mm。 2. 含配套安装附件。 3. 含配套吊/支架。	项	1	
17	防火桥架（用于弱电布线）	1. 规格：400×100mm。 2. 含配套安装附件。 3. 含配套吊/支架。 4. 桥架敷设范围共 530 平方米（其中第一区 220 平方米，第二区 310 平方米）。	项	1	
18	防火桥架（用于强电布线）	1. 规格：200×100mm。 2. 含配套安装附件。 3. 含配套吊/支架。 4. 桥架敷设范围共 530 平方米（其中第一区 220 平方米，第二区 310 平方米）。	项	1	
19	机柜利旧搬迁	机柜搬迁。 机柜基础安装。	套	14	

注：该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清单中所列出内容，规格不低于清单中所列内容。

（八）品目 8. 集中监控系统

1. 主要用途

将动环监控系统集成至六楼监控室。

2. 特殊资质要求

无。

3. 主要技术参数

3.1 根据现场环境需要进行部署机房 C 区消防、监控设施。

3.2 集中监控系统，包括动环监控、视频监控系统与现有系统兼容，并符合相关安全要求。

4. 主要配置

4.1 货物或服务清单以及要求如下：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描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集中监控系统及服务	机房动环接入六楼监控室	项	1	

注：该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清单中所列出内容，规格不低于清单中所列内容。

4.2 将现有的监控系统集成至六楼监控室。

(九) 品目 9. 消防系统

1. 主要用途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2. 特殊资质要求

无。

3. 主要技术参数

3.1 在实施过程中出现的消防问题由供应商负责解决。

3.2 烟感、温感等设备位置需根据实际布局重新调整。

3.3 消防系统评估。本项目要评估现有消防系统，并改造至符合消防相关要求。现有气体灭火系统有 6 个钢瓶，每个钢瓶容量 150L，每瓶药剂充装量 111KG。

4. 主要配置

4.1 货物或服务清单以及要求如下：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描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消防协调	在实施过程中出现的消防问题由供应商负责解决。	项	1	
2	消防传感器位置调整	烟感、温感等设备位置需根据实际布局重新调整。	项	1	
3	消防改造服务	现已有一套消防气体灭火系统，对该系统进行完善：实施过程中涉及到的设备需采用节能产品，通过消防验收。	项	1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描述	单位	数量	备注
		应满足消防安全相关要求，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配置部署机房 C 区消防设施。 在发电机房及配电房，分别部署 1 套完整的消防气体灭火系统。 配置灭火钢瓶、阀件、气体灭火控制盘及消防管网等。			
4	气体灭火药剂	七氟丙烷。	项	1	
5	机房 C 区消防设施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项	1	
6	合规配套改造	送风、排烟、排水、降噪等。	项	1	
7	消防应急广播系统	新增四楼消防应急广播设备设施，接入现有消防应急广播系统。	项	1	

注：该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清单中所列出内容，规格不低于清单中所列内容。

4.2 实施过程中涉及到的设备需采用资质齐全正规厂商生产的合格产品，通过消防验收。本机房消防系统须与大厦一楼消防控制室和六楼监控室消防控制器通讯，并与现有消防系统联动。

4.3 应满足消防安全相关要求，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

4.4 配置部署机房 C 区消防设施。

4.5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消防设施包含气体排烟机、风管、排烟口等排烟设施。

4.6 在发电机房及配电房，分别部署 1 套完整的消防气体灭火系统。

4.7 通过消防验收。

4.8 中标人承诺提供本项目范围内消防系统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所产生的费用包含在投标总报价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提供承诺，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4.9 机房采用有管网七氟丙烷（HFC-227ea）气体灭火系统及相关组件，配置灭火钢瓶、阀件、气体灭火控制盘及消防管网等。

4.10 与现有消防系统联动。

4.11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定制部署发电机房的送风排烟、排水、消音、机房装修等。

（十）品目 10. 安全部署保障及成品保护

1. 主要用途

为设备部署过程中的安全施工提供保障。

2. 特殊资质要求

无。

3. 主要技术参数

3.1 机房升级改造在商业住宅综合用途的大厦中进行，需要特别注意安全卫生文明施工的要求，并且要避免扰民。

3.2 在施工前与大厦管理方、周边居民等利益相关方进行充分沟通，了解他们的需求和意见，确保施工计划得到他们的理解和支持。

3.3 建立健全安全卫生管理制度，确保施工人员和管理人员的安全和健康。

3.4 对施工现场进行定期检查，确保各项安全卫生措施得到有效执行。

3.5 提供必要的安全卫生培训和防护用品，如安全帽、防护眼镜、手套等。

3.6 保持施工现场的整洁、有序，不乱堆乱放建筑材料和垃圾。机房设置标识，包括：功能性标识、警示性标识、安全标识、设备标识、线缆、配线架标识等。

3.7 设置明显的施工标识和安全警示标识，确保施工人员和路人安全。

3.8 尽量减少对周边居民和环境的影响，如控制施工噪音、尘土等。

3.9 选择低噪音的施工设备和工艺，尽量避免在夜间或居民休息时间进行高噪音作业。

3.10 对施工现场进行隔音处理，如设置隔音墙、隔音板等。

3.11 对施工人员进行噪音防护培训，提高他们的噪音防护意识。

3.12 在施工前与周边居民进行充分沟通，告知施工计划和可能的影响，并提前采取措施进行预防。

3.13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尽量避免在居民休息时间进行噪音较大的作业。

3.14 如果出现扰民问题，要及时与居民进行沟通，采取积极措施进行解决和补偿。

3.15 制定废弃物分类和处理方案，确保废弃物得到合理处理。

3.16 及时清理施工现场的垃圾和废弃物，保持场地整洁。

3.17 尽量使用环保材料和工艺，减少对环境的污染。

3.18 对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等进行处理，确保符合环保要求。

3.19 在施工过程中需对所用货运电梯、运输通道、地面、墙面等进行保护。

3.20 施工和成品保护安全措施。

3.21 防火和施工用电安全措施。

4. 主要配置

4.1. 货物或服务清单以及要求如下：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描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安全文明施工	根据现场要求实施。	项	1	
2	临时设施	包括但不限于临时水电。	项	1	
3	拆除	根据现场环境要求实施。	项	1	
4	半成品、成品保护	定制。	项	1	

5	措施费	二次搬运、夜间施工、脚手架等。	套	1	
6	垃圾清运	根据现场要求实施。	项	1	
7	保险	根据现场要求实施。	项	1	
8	高层施工增加	根据现场要求实施。	项	1	

注：该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清单中所列出内容，规格不低于清单中所列内容。

（十一）品目 11. 实施部署边界限定

1. 主要用途

为设备部署过程中的工作范围提供参照依据。

2. 特殊资质要求

无。

3. 主要技术参数

3.1 机房升级改造在商业住宅综合用途的大厦中进行，需要特别注意安全卫生文明施工的要求，供应商应在充分理解整体设计后，上述要求和特征描述是为实现本设计方案所列的最低要求，本项目为总价全包、交钥匙项目。

3.1.1 本项目要求安装和施工除满足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设计文件的全部要求外，还应满足国家关于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海关信息系统机房建设规范》（HS/T36-2019）、《海关信息系统机房基础设施监控系统建设规范》（JGS/T16-2015）及《数据中心设计规范》（GB50174-2017）、《数据中心基础设施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462-2024）中各项资质、施工组织、工艺、质量、验收等要求。以上各项规范、标准如国家和行业有最新的修改版，则按现行的最新修改版执行。

3.1.2 按照项目建设要求，供应商以投标方案为基础，中标后 30 个日历日内应完成细化的施工方案。各项实际施工结果指标，特别是地板静载荷、活载荷，排水管坡度，供电负荷容量、防雷保护性能、接地性能、消防联动功能，不可突破设计及国标允许范围。当设计方案与国家标准有冲突时，按高标准建设。

供应商应在完成细化的施工方案后 10 个日历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切实可行的深化设计和施工方案，落实工艺技术要求和质量保障措施。未经采购人审核通过的，不得开工。

供应商须出具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本项目以实现设计方案描述的机房功能和性能指标为完成标志，投标书是供应商在理解了全部项目需求和设计方案后所提交，报价中已包括完成项目建设的全部费用（包括深化设计时的变动和设计中可能遗漏的内容）。

3.2 界面以设计方案图纸边界为基础，并同时参见对应专业的工程项目设备与配套材料清单。还要满足下列边界要点：

3.2.1 装修装饰界面。

内容包括四楼机房、一楼配电房、负一楼发电机房及配电间、四五楼楼梯通道、四楼电

梯通道。

3.2.2 电气工程界面。

内容包括机房供电系统及相关工程、主干电路（负一楼、一楼）改造工作、负一楼新增柴油发电机、不间断电源、照明系统、防雷系统、接地系统。

3.2.3 空调通风系统界面。

精密空调系统内容包括精密空调系统。

新风系统内容包括机房区域新风系统。本项目机房采用吊顶式热回收新风机组。

排水系统内容包括机房区域排风系统。气体灭火区配置消防排烟风柜作为气体灾后排烟使用。

给排水系统内容包括。机房区域防水及排水处理，机房外安装给排水系统。地面做防水及排水处理，地面铺贴耐磨砖，敷设清洗室外机散热器专用水管。

3.2.4 封闭通道系统界面。

内容包括封闭通道系统及相关工程，利旧安装现有的 88 个机柜，或自行提供安装 88 个新机柜。

3.2.5 安防系统界面。

安防系统包括报警系统、摄像系统、录像存储系统等。本项目安防系统要完全兼容现有安防系统。

3.2.6 动环监控系统界面。

本项目建设一套新的智能集成监控系统，负责对机房区域进行集中监控。包括环境监控（机房温湿度、漏水检测、电压、电流、功率等）、配套设备监控（发电机组、不间断电源、电源切换柜、精密配电柜（列头柜）、精密空调、基站空调等）和安全监控（报警系统、视频监控等）。本项目动环监控系统要与建筑物内现有机房的网络互联互通和统一监控。

3.2.7 综合布线界面。

本方案满足机房实际需要，结合先进性与实用性，为机房提供统一、灵活的布线系统，并为以后的技术升级和扩容提供条件。

3.2.8 集中监控系统界面。

需将现有的监控系统集成至六楼监控室。

3.2.9 消防系统界面。

在实施过程中出现的消防问题由供应商负责协调解决。消防系统建设应通过消防验收。

3.3 投标前供应商可进行现场勘察，按照现场踏勘情况和工程现状，充分考虑完成本项目建设任务的全部内容，如有遗漏应补充完善，投标报价应含上述的全部内容。

3.4 保障措施：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会对同一建筑物中现有机房有一定影响，需要做好运行设备的妥善保护工作，并确保电源、空调、网络线路等关键设备正常运行。

3.5 运输措施：本项目新增不间断电源、空调、机柜等大型设备运输由于电梯空间限制，

要拆除外墙并进行吊装，运输完毕须做好外墙修复工作。

4. 主要配置

4.1 货物或服务清单以及要求如下：

序号	货物或服务名称	描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装修界面	按照大楼现有装修标准： 1. 一楼配电房、负一楼发电机房及配电间、四五楼楼梯通道、四楼电梯通道进行装修、改造、恢复等工作。 2. 对四楼机房、配电室、电池室进行分隔、装修。	项	1	
2	电气界面	内容包括： 1. 机房供配电系统及相关工程、主干电路（负一楼、一楼到四楼）改造工作、负一楼新增柴油发电机、不间断电源、照明系统、防雷系统、接地系统，及相关工程。 2. 新建强电主干路由：打洞、桥架、防火封堵、装修恢复等。 3. 柴发系统的第三方检测及消防、环保验收工作。	项	1	
3	空调通风系统界面	1. 精密空调系统内容包括精密空调系统及相关工程。 2. 新风系统内容包括机房区域新风系统及相关工程。 3. 机房采用吊顶式热回收新风机组。 4. 排水系统内容包括机房区域排风系统及相关工程。 5. 气体灭火区配置消防排烟风柜作为气体灾后排烟使用。 6. 给排水系统内容包括给排水系统；机房内进行防水及排水处理。机房外安装给排水系统。 7. 地面做防水及排水处理，地面铺贴耐磨砖，敷设清洗室外机散热器专用水管。	项	1	

		8. 外墙玻璃幕墙改百叶。 9. 辅助降温系统：配置净水系统，增加空调室外机水喷淋辅助降温系统。			
4	热通道界面	内容包括封闭通道系统及相关工程，并利旧现有的 88 个机柜。	项	1	
5	安防界面	安防系统包括报警系统、摄像系统、录像存储系统等。 1. 本项目安防系统要完全兼容现有安防系统。 2. 本系统要求采用商用密码认证产品。	项	1	
6	动环监控系统界面	本项目建设一套新的智能集成监控系统，负责对机房区域进行集中监控。包括环境监控（机房温湿度、漏水检测、电压、电流、功率、PUE 等）、配套设备监控（发电机组、不间断电源、电源切换柜、精密配电柜（列头柜）、精密空调、基站空调等）和安全监控（报警系统、视频监控等）。本项目动环监控系统要与建筑物内现有机房的网络互联互通和统一监控。	项	1	
7	综合布线界面	本方案满足机房实际需要，结合先进性与实用性，为机房提供统一、灵活的布线系统，并为以后的技术升级和扩容提供条件。 1. 包含管线槽。 2. 包括本楼各个机房之间的光纤互联互通。 3. 装修的恢复。	项	1	
8	集中监控系统界面	需将新建的动环监控系统集成至六楼监控室。	项	1	
9	消防系统界面	1. 在实施过程中出现的消防问题由供应商负责解决。 2. 通过消防验收。机房消防灭火系统采	项	1	

		<p>用有管网七氟丙烷（HFC-227ea）气体灭火系统。</p> <p>3. 本机房消防系统与大厦一楼消防控制室消防控制室消防控制室和六楼监控室消防主机联动。</p>			
--	--	--	--	--	--

注：该项目包括但不限于清单中所列出内容，规格不低于清单中所列内容。

第三章 服务要求

一、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27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及机房升级改造。（提供承诺，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二、质保期

★产品安装调试经用户验收合格当天起，质保期 5 年。供应商承诺所有硬件 5 年维保、所有软件 5 年维护与升级服务。（提供承诺，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三、售后服务要求

1. 安装调试：仪器到货后 1 周内到用户处安装调试，按验收标准逐项测试，直至达到各项验收要求，所产生的费用包含在投标总报价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3. 维修时间：一般故障情况排除时间≤12 小时，电话报修后到现场时间≤2 小时。

4. 验收：按中标人的响应技术资料、合同资料和招标文件指标验收。

5. 交货地点：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西路 26-28 号海天大厦。

★6. 中标人承诺提供本项目核心产品（行级精密空调）的原厂售后服务。（提供承诺，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7. 测评与验收：供应商须协助完成本项目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与验收工作，保证根据测评结果承担相关整改工作，直至通过信息安全等级保护验收。投标人在项目初验前要选择采购人认可的第三方测试机构开展第三方测试工作，投标人保证根据测试结果承担相关整改工作，并出具第三方测试报告。所产生的费用包含在投标总报价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提供承诺，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8. 服务响应：

a) 提供电话、电子邮件、远程连接等多种形式服务；

b) 提供原厂商五年 7*24 小时原厂工程师带备件上门服务。对于未能解决的问题和故障应提供可行的方案，并提供周转设备；

c) 建立全国技术服务体系和服务团体，符合专业服务体系标准要求，提供原厂中文服务；

d) 服务周期内提供产品的维修、换件和升级服务。

e) 供应商提供培训材料、产品手册、培训视频等相关内容。

★9. 供应链质量：投标人承诺，当产品部件出现供应风险时，应通知采购人并提供风险应对方案确保产品的服务保障，必要时应停止相关受影响产品的销售；并提供供应链稳定承诺书，确保产品的部件在产品服务周期内稳定供货。（提供承诺，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四、设备安装、施工与技术

1. 要求按照项目建设要求，供应商以投标方案为基础，中标后 30 个日历日内应完成细化的施工方案。各项实际施工结果指标，特别是地板静载荷、活载荷，排水管坡度，供电负荷容量、防雷保护性能、接地性能、消防联动功能，不可突破设计及国标允许范围。

2. 供应商应在完成细化的施工方案后 10 个日历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切实可行的深化设计和施工方案，落实工艺技术要求和质量保障措施。未经采购人审核通过的，不得开工。

3. 本项目以实现设计方案描述的机房功能和性能指标为完成标志，投标书是供应商在理解了全部项目需求和设计方案后所提交，报价中已包括完成项目建设的全部费用（包括深化设计时的变动和设计中可能遗漏的内容）。

4. 文档要求：

供应商除提供所供货物所必备的使用说明、操作手册等外，供应商还应按照本项目档案管理机构的的要求提供所需文档，并根据总体技术方案编制单项施工方案、设备验收方案、系统测试方案、培训方案。

五、施工组织要求

(1) 因机房区域未设外窗，部分系统已建设完成并已在线运行，须提交对应的施工换气、粉尘防降、消防、应急疏散、成品保护等方面的详细施工安全组织方案，确保施工安全和质量合格。

(2) 供应商应完成所有系统的一切所需的清洁及自测试等工作。（所有自检测试所需的仪器和工具由供应商提供，测试工作有专门要求者除外）。

(3) 提供施工中重要设备、材料的运输方案、计划。

(4) 提供零备件、操作及维修手册。

(5) 提供驻工地人员架构表及联系方式，要求针对本项目配备固定项目管理组织，包括一个项目经理，一个生产经理，一个技术负责人，及相应技术人员等。

(6) 提供进度时间表，要考虑包括缺陷修复在内的质量控制时间。

(7) 供应商承担施工范围内成品保护全部责任，承担自身造成的损坏相关费用；承担它方责任造成损坏的先期修复责任和灾后追偿责任。供应商施工过程中造成建设整体工地内施工区域外成品损坏，负责赔偿。

(8) 施工期间及竣工后及时清理及运走所有与本合约有关的废料和垃圾至采购人指定

地点。

(9) 供应商在完成其工作并获得验收合格后，及时以书面通知建设单位，确认后方可进行后续等工作。因缺乏书面通知而发生遗漏，继而引起返工等所有损失由供应商负责。

(10) 每个施工环节进行前，应对施工前基础质量进行检查，记录检查结果，修复不合格部位。

(11) 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合理配备合格的劳务队伍，以满足工期及质量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或增派劳务队伍。

(12) 特殊工种人员，须持证上岗。合同执行中，更换主要技术人员、施工人员，应征得采购人同意。

(13) 投标报价包括使机房达到设计目标所需的全部设备和施工，包括本技术需求书内、设计图纸、方案中未明确提到的部分。详细设计图及各专业项目清单中所有设备材料均须包括在投标报价中。总报价包括完成项目总目标、各分项目目标所需的所有费用。（比如安装施工可能需要的配合费、管理费、报检、报备等费用）。

(14) 供应商报价是在充分理解招标要求后，按照实现招标项目最终目标要求。给出的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图纸及项目清单仅为供供应商便于理解项目建设目标，中标后应在此基础上，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具体踏勘后，提交完善的深化设计方案和以日历日为时间单位的各专业各工种分项标出的施工组织方案、关键路径计划干特图。投标主要设备与材料技术指标须满足招标文件中的对应要求。

六、人员要求

★1. 投标人承诺，拟投入本项目的现场技术人员、项目经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可更换。供应商确需更换时，应提前 10 天，书面说明原因并提供不低于所更换成员资质的新成员，经采购人同意后再进行更换。供应商不得以承接其他项目为由更换相关人员。除个人健康、离职因素外，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施工现场对应岗位不得更换他人。每两周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一次施工现场的所有进场施工人员个人确认单。（提供承诺，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2. 投标人承诺，拟投入本项目的经理、现场工程师/技术负责人，在项目验收前，须全职在本项目上工作，不可同时兼任其它项目的工作。项目经理、现场工程师/技术负责人每周现场工作时间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提供承诺，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3. 项目经理：

a. 具有人社部门或工信部门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

b. 具有人社部门（或具备职称评定职能的单位或机构）颁发的电气、空调、监控、消防、或信息技术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

4. 项目技术负责人：

a. 具有人社部门（或具备职称评定职能的单位或机构）颁发的电气、空调、监控、消防、或信息技术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

5. 技术服务团队（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除外）：

a. 具备人社部门（或具备职称评定职能的单位或机构）颁发的以下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电气、空调、监控、消防、或信息技术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书。

6. 投标人提供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及维修人员应提供本地电话联系方式，且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能变更。

七、综合实力

投标人需具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与机房相关）。

八、验收

（1）施工安装期间的隐蔽工程，由监理、采购人和供应商进行三方验收。

（2）设备安装、调试达到设计方案、本技术要求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指标后，可进行验收测试（初验）。验收方案包括项目、指标、方式和测试仪器等，应由供应商提前十天提交给采购人，采购人可根据合同及技术规范书以及采购人的有关规定进行修改和补充，经双方确认后形成验收方案，作为验收依据。初验由采购人、供应商双方共同参加，初验合格后，双方签署初验合格报告，设备进入试运行期，并约定交工验收时间。

（3）在试运行期间，如系统出现重大问题，造成场地设施无法保障机房达到设计运行状态超过 15 分钟，或者投标的任一关键设备单机工作异常，则试运行期从故障修复之日起重新计算；若仍达不到要求，供应商应在十五个工作日内为采购人免费更换同等型号和配置的设备，直到达到最终验收标准。

（4）竣工验收：设备经过试运行期，所有性能指标达到技术要求时，可进行最终验收。验收时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对本项目进行全面的检查验收。项目各子系统应分别进行测试，包括供配电、暖通、弱电等（综合布线系统要求 100%测试，且为第三方测试并出具报告）。测试费包含在报价中。

（5）验收时，本合同项目涉及的所有机房区域及其辅助区支持区应实现 GB50174-2017 的 A 级要求，达到 GB50462-2015 规范验收及本合同所有指标要求。

（6）供应商须负责本项目区域消防改造后的报审报验工作，并通过消防主管部门的验收，相关费用包括在报价中。

（7）试运行期，验收要求：

供应商投入的验收测试设备、验收测试的方法和步骤等，同时根据合同要求完成单项初验、试运行、终验等工作。同时收集齐全验收所需档案资料。

供应商提供的验收文档中应包含空调，UPS 机组开机报告（供应商投标时提供承诺，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所有的综合布线的测试要求，满配满测。

★(8) 投标人须承诺本项目所投设备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如所投产品属于“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CCC 认证)，在验收时须提供相关证明(提供在<http://cx.cnca.cn/>查询的产品的证书编号及查询结果截图)。(投标时提供承诺,可参照“投标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九、培训要求

投标人承诺，如在本项目中标，提供不少于 20 人的(模块化机房)厂商认证的工程师安装配置等实操培训课程，场地、交通等与培训相关的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总价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提供承诺，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十、付款办法

1. 签订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供应商须向采购人交付合同金额 10%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以银行保函、银行电汇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供。履约保证金有效期：合同售后维保服务期满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2. 采购人收到供应商支付的履约保证金及发票(原件)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款 30%的合同款(金额)。供应商提供材料：履约保证金递交证明、合同正文复印件、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发票原件。

3. 供应商设备到货安装调试完成，并经采购人初次验收合格，采购人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 40%合同款(金额)。供应商提交单据：合同正文复印件、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发票原件、设备到货验收报告。

4. 供应商通过采购人组织的项目验收后，采购人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款 30%的合同款(金额)。供应商提供材料：项目验收报告、合同正文复印件、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发票原件。

5. 若出现财政资金不到位、集中支付延误、工程延期等情况，由双方协商具体支付比例。

十一、其他

1. 为满足项目安全要求，需要供应商配合本项目相关安全测评工作(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商用密码应用测评等)，验收前按照相关安全测评要求完成整改工作。

2.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凡是响应描述为支持的内容，等同于提供该内容。

3. 需求未注明的内容，在项目实施过程需要满足海关总署相关技术及工程规范，满足海关智慧监管平台初步设计方案要求。

★4. 供应商接受建设单位聘请的总集成单位、监理单位的集成管理和监理工作。(供应商投标时提供承诺，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5. 供应商提供兼职或专职的档案管理人员，配合完成档案的收集、整理、组卷、归档等工作，直至项目通过竣工验收。(供应商投标时提供承诺，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6. 归档资料要求。供应商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核查并提交一套海天大厦（从负一楼至七楼）供配电系统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设备清单、设备参数等。（供应商投标时提供承诺，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7. 供应商须保证，如中标（成交），投标（响应）文件所提供的材料，如果有效期（包括需要年审、继续教育等完成后才能执业的行政许可、人员证书等情形）未能覆盖项目（包组）合同履行期的，将提前按规定办理延期手续，确保合同顺利履行。（供应商投标时提供承诺，可参照“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中《承诺函》格式）

附件 1:

政策适用性说明

供应商所投的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要求的，按以下格式提供说明。

1. 节能产品说明:

序号	产品名称	对应《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品目序号	产品认证证书所在投标文件页码	产品报价（元）
(一) 强制节能产品				
1				强制节能产品， 此处无须填报 价格
2				
(二)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1				
2				
3				
节能产品价格合计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 环境标志产品说明

序号	产品名称	对应《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品目序号	产品认证证书所在投标文件页码	产品报价（元）
1				
2				
3				
环境标志产品价格合计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供应商提供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产品认证证书处于有效期内，且发证机构为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才可享受政策优惠。
2. 供应商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中可以查到对应的清单目录。如后续有更新的，则以更新后的文件为准。
3. 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可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中查询。如后续有更新的，则以更新后的文件为准。

第三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一、 投标费用说明

1. 投标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 本次采购由采购人委托中标供应商支付采购代理费，中标价须包含采购代理费。中标（成交）供应商须按《缴纳中标（成交）服务费通知》规定的期限向集中采购机构缴纳采购代理费（以到达集中采购机构开户银行账户为准），该费用按照中标总金额以差额定率累进法（如下表）计算：

中标金额 (百万元)	1 以下	1-5	5-10	10-50	50-100	100-1000	1000 以上
费率	1.5%	1.1%	0.8%	0.5%	0.25%	0.05%	0.01%

例如：某货物采购项目中标金额为 400 万元，采购代理费金额计算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4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3.3 \text{ 万元}$$

$$\text{收费} = 1.5 + 3.3 = 4.8 \text{ 万元}$$

3. 采购代理费以银行付款的形式用人民币一次性支付，收款银行账号以集中采购机构发出的交纳采购代理费通知书中指定的银行账号为准。

二、 投标有效期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至少90天。

三、 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用户需求书
- 3) 投标供应商须知
- 4) 开标、评标、定标
- 5) 合同书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在招标过程中由集中采购机构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等

2.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

- 2.1 集中采购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更正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于投标截止时间的15天前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已按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已按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在收

到澄清更正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传真有效）予以确认，该澄清更正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更正不足15天的，集中采购机构在征得当时**已按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同意并书面确认（加盖单位公章，传真有效）后，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

- 2.2 **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四、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1. 投标的语言

- 1.1 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供应商与集中采购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2. 投标文件编制

- 2.1 投标供应商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 2.2 投标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并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投标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 2.3 投标供应商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2.4 如果因为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3. 投标报价及计量

- 3.1 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 3.2 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4. 投标保证金

- 4.1 投标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4.2 投标（报价）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报价担保函》）等形式提交。保证金的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应当与投

标（响应）截止时间一致。

交纳办法如下：

(1) 采用非保函方式提交保证金的

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保证金必须由投标供应商自有对公账户转出，不允许代缴；不接受银行柜台缴纳现金方式。保证金缴纳账户：供应商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上报名系统进行网上报名后，在8小时内，保证金管理系统为各报名供应商分别生成保证金缴纳账户并公布到网上报名系统中。账户生成后，系统会向报名联系人的手机发送通知短信，每个供应商每个项目的保证金缴纳账户是唯一的，所以请各供应商缴纳保证金前务必核对正确的缴纳账户（因运营商或手机限制，短信有可能延迟或被屏蔽，各供应商也可以自行登录系统查询账户）。供应商填写银行交款票据时，必须清晰填写采购项目编号和投标供应商全称。否则有可能造成保证金退还的延误。

递交投标（报价）文件现场除银行保函、担保函外，不收取其他任何形式的投标保证金。不按以下规程提交保证金的，我中心对保证金不能在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前到账不负责任：

- 1) 银行转账方式提交的：各供应商在投标截止前自行登录网上报名系统查看保证金缴纳账户并向该账户缴纳足额的保证金。
- 2) 支票方式提交的：在报价截止前3个工作日内向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财务部（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2号珠江国际大厦3楼，电话020-83196865）提交支票，提交时请一并提供所投采购项目编号，以及在网上报名系统查找对应本单位对应的缴纳投标保证金账户，支票付款有效期至报价截止日。
- 3) 汇票、本票方式提交的：在报价截止前五个工作日内向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财务部（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2号珠江国际大厦3楼，电话020-83196865）提交汇票、本票，提交时请一并提供所投采购项目编号，以及在网上报名系统查找对应本单位对应的缴纳保证金账户。汇票、本票有记载付款日期的，付款日期应当在报价截止前3个工作日。

(2) 采用保函方式提交保证金的

1) 采用银行保函提交的：

- ① 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或集中采购机构接受的其他格式；
- ② 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
- ③ 有效期超过投标有效期30天。

2) 采用政府采购投标（报价）担保函提交的：

- ① 采用集中采购机构接受的格式；
- ② 由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③ 有效期超过投标（报价）有效期 30 天。

- 4.3 未中标的投标供应商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 4.4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 4.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不予退还并上缴国库：
- 1) 投标供应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 2) 中标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签订合同。
5.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 5.1 投标供应商应编制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玖份及电子版（需为投标文件正本扫描件）一份，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若电子版及副本与纸质正本不符，以纸质正本为准。
- 5.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本项目如允许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是联合体的，联合体牵头单位应盖章，并签署联合体牵头单位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的全名）。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 5.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才有效。
6.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6.1 投标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 6.2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唱标信封》并独立封装。
- 6.3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供应商印章。
- 6.4 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泄密的，不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1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
- 1.2 集中采购机构将拒绝以下情况的投标文件：
- 1) 迟于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
 - 2) 投标文件未密封的。
- 1.3 集中采购机构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1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集中采购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 2.2 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六、 开标、评标、定标

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七、 询问、质疑、投诉

1. 询问
- 1.1 投标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 质疑
- 2.1 投标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书面提出质疑：
 - 1) 采购文件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最少 5 个工作日；报名本项目的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自报名成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在收到投标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供应商和其他有关投标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 2.2 质疑联系人：陈小姐/龚小姐

电话：020-83187086/83196816；邮箱：gpcgdzgke@gd.gov.cn（推荐使用）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112 号珠江国际大厦 3 楼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质管科；

邮编：510030

3. 投诉
- 3.1 投标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 3.2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国家财政部国库司政府采购监督裁决处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小街 13 号中船宾馆北楼四层 8401 室、8403 室
电 话：010-68513070，68519967

八、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1. 合同的订立
- 1.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1.2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中国政府采购网将会记录各采购人合同签订时间、公开和备案时间，作为通报的依据。
2. 合同的履行
- 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 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九、保密和披露

1. 投标人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履行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2. 采购人或采购中心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委员会披露。
3. 在采购人或采购中心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中心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

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十、 适用法律

1.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及投标供应商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第四部分 开标、评标、定标

一、 开标

- 1 集中采购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 2 开标时，由投标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供应商名称、《报价一览表》内容。
- 3 集中采购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二、 评标委员会

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三、 评标注意事项

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供应商。
2.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4.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4.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四、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 投标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 2.1 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根据《投标人资格审查表》（附表一）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进行评审，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
 - 2.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内容逐条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

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对符合性评审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 2.3 只有全部满足《投标人资格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投标才是有效投标，只要不满足上述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无效投标不能进入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 2.4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的，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 2.5 对各投标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3. 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3.1 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评分分值（权重）分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权重	60	10	30

3.2 技术评审

技术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附表三：《技术评审表》；

3.3 商务评审

商务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附表四：《商务评审表》

3.4 价格评审

3.4.1 投标报价错误的处理原则：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上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2) 对投标货物漏项处理：投标人漏项报价，作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处理。
- 3) 以上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经投标人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并对投标人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4.2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所投产品均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报价给予 C_1 (C_1 取值 10%) 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 = 核实价 - 核实价 $\times C_1$ ；

- 2) 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 3) 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 4)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5) 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6)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 7)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3.4.3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 1) 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报价给予 C2 的价格扣除。

评审价=核实价-环境标志产品核实价×C2 (C2 的取值为 1%)；

- 2) 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优先采购范围(即非标注星号的产品)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报价给予 C3 的价格扣除。

评审价=核实价-节能标志产品核实价×C3 (C3 的取值为 1%)；

注：上述节能产品包括节水产品。

- 3) 供应商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中可以查到对应的清单目录。

- 4) 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可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中查询。如后续有更新的，则以更新后的文件为准。

3.4.4 评标价的确定：评标价=核实价-核实价×C1-环境标志产品核实价×C2-节能标志产品核实价×C3。

3.4.5 计算价格评分：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评标价中，取最低者作为基准价，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评分=(基准价÷评标价)×价格评分权重×100。

3.5 评标总得分及统计:各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供应商的技术评分或商务评分。然后,根据比价原则评出价格评分。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评标总得分(评标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6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4. 中标供应商的确定

4.1 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供应商名单:本项目推荐两名中标候选人。将各有效投标供应商按其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2 中标价的确定:除了按 3.4.1 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读额为准。

4.3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5. 发布中标结果

5.1 集中采购机构将在下列媒体公告中标结果: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http://gpcgd.gd.gov.cn>)。

5.2 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集中采购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表一：投标人资格审查表

投标人资格审查表

审查项目	要求（与公告中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一致）
资格性审查	（与公告中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一致）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不进入符合性审查及技术商务评审。

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表

审 查 项 目	要求（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需进行以下内容的审查）
符 合 性 审 查	1. 投标（报价）总金额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未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2. 对标的没有报价漏项。
	3. 未以联合体形式投标。
	4. 未以进口产品投标。
	5. 提交投标函。投标文件完整，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6.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7. “★”号条款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8.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至少 90 天。
	9. 如出现投标报价错误的处理原则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按规定书面确认。
	10. 未出现视为投标人串标投标所列的情形。
	11.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12. 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

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委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附表三：技术评审表

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分项	主要内容	分值
1	关键指标评分（★条款除外）	<p>对需求书“采购需求”中的▲条款（共 11 项）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分：每满足 1 项得 3 分，最高得 33 分。</p> <p>注：以上如用户需求中有明确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则以用户需求中要求的为准，无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如用户需求中无明确证明材料的，以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响应表》中的报价人填写的“是否偏离”为准，未填写或未响应的视为负偏离。</p>	33
2	一般指标评分（非★、非▲条款）	<p>对需求书“主要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分（“★”条款、“▲”条款除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机房电气工程系统配套设备：完全满足主要技术参数要求，得 1 分； 2. 空调通风系统设备：完全满足主要技术参数要求，得 1 分； 3. 通道系统设备：完全满足主要技术参数要求，得 1 分； 4. 安防系统设备：完全满足主要技术参数要求，得 1 分； 5. 动环监控系统设备：完全满足主要技术参数要求，得 1 分； 6. 综合布线：完全满足主要技术参数要求，得 1 分； 7. 集中监控系统：完全满足主要技术参数要求，得 1 分； 8. 消防系统：完全满足主要技术参数要求，得 1 分。 <p>序号 1-8 注：以上如用户需求中有明确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则以用户需求中要求的为准，无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如用户需求中无明确证明材料的，以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响应表》中的报价人填写的“是否偏离”为准，未填写或未响应的视为负偏离。</p>	8
3	人员技术要求-项目经理	<p>1) 项目经理具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人社部门或工信部门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得 1.5 分（提供上述人员证书复印件）； b. 人社部门（或具备职称评定职能的单位或机构）颁发的电气、空调、监控、消防、或信息技术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得 1.5 分（提供上述人员证书复印件。如职业资格证书 	3

		<p>书按人社部门规定可对应上述专业职称的，供应商须同时提供①人社部门关于职业资格证书对应上述专业职称的规定，并对相关规定作标识（如用红色方框标识）；②提供符合人社部门规定对应职称条件的证明材料）。</p> <p>序号 a 和 b 注：</p> <p>1、除提供上述要求的证明材料外，还需提供投标人为对应人员缴纳的自 2024 年 8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须至少体现养老保险）。</p> <p>2、序号 a 的证书不可重复作为序号 b 的计分。</p>	
4	人员技术要求-项目技术负责人	<p>2) 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人社部门（或具备职称评定职能的单位或机构）颁发的电气、空调、监控、消防、或信息技术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得 2 分。（提供上述人员证书复印件。如职业资格证书按人社部门规定可对应上述专业职称的，供应商须同时提供①人社部门关于职业资格证书对应上述专业职称的规定，并对相关规定作标识（如用红色方框标识）；②提供符合人社部门规定对应职称条件的证明材料）。</p> <p>注：除提供上述要求的证明材料外，还需提供投标人为对应人员缴纳的自 2024 年 8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须至少体现养老保险）。</p>	2
5	人员技术要求-技术服务团队	<p>3) 技术服务团队（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除外）需具备人社部门（或具备职称评定职能的单位或机构）颁发的以下相关专业的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电气、空调、监控、消防、或信息技术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每具有一个专业得 1 分，满分 4 分。</p> <p>注：</p> <p>1. 同一人具有多个证书或多人具有同一专业证书的不重复计分。</p> <p>2. 须提供上述人员证书复印件（如职业资格证书按人社部门规定可对应上述专业职称的，供应商须同时提供①人社部门关于职业资格证书对应上述专业职称的规定，并对相关规定作标识（如用红色方框标识）；②提供符合人社部门规定对应职称条件的证明材料）和投标人为对应人员缴纳的自 2024 年 8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须至少体现养老保</p>	4

		险)。	
6	实施方案	<p>根据用户需求书中“四、设备安装、施工与技术”对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全满足且优于用户需求，得4分； 2. 完全满足用户需求，得3分； 3. 不完全满足用户需求，得1分； 4. 未提供方案，得0分。 	4
7	售后服务方案	<p>根据用户需求书“三、售后服务要求”对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进行评分（“★”条款除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全满足且优于用户需求书要求，得3分； 2. 完全满足用户需求书要求，得2分； 3. 不完全满足用户需求书要求，得1分； 4. 未提供方案，得0分。 	3
8	安全文明施工方 案	<p>根据用户需求书“五、施工组织要求”对投标人提供的方案进行评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得3分； 2. 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2分； 3. 不能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1分； 4. 未提供方案，得0分。 	3
合计		60	

附表四：商务评审表

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分项	主要内容	分值
1	综合实力	<p>投标人需具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与机房相关）得 2 分。</p> <p>注：须同时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结果截图，失效、撤销或暂停的对应证书项不得分。供应商因成立时间不足三个月无法获得证书的，对应项可得分。</p>	2
2	同类业绩	<p>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具有计算机机房或数据中心类业绩合同，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多得 8 分。</p> <p>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合同销售方（乙方）必须为投标人。 2. 同时提供业绩合同（必须至少包含合同双方印章、签字、设备名称、付款条件页、签订时间）复印件，和合同履行期内任意一笔付款乙方开具的发票复印件。以上内容缺少一项，案例不予承认。 3. 提供销售业绩合同复印件须字迹清晰，辨识无误。 4. 不符合上述要求或未按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文件的业绩在评审时将不予以承认。 	8
合计		10	

第五部分 合同书文本

合同书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海关总署货物类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甲方（采购人）：全国海关信息中心广东分中心

乙方（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规定，甲方对_____采购项目以_____方式进行采购（采购项目编号：_____），确定乙方为中标人（成交商），现依照招标文件（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磋商文件、单一来源）、投标文件（响应文件）等相关文件的内容，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采购货物清单

货物清单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设备总价						
合同总价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甲方以支付总价款（人民币大写）_____元，接受乙方对上述货物的供货和伴随服务。包括乙方提供货物、包装、运输、货物的保险和储存、检测、验收、安装调试、保修服务、培训、资料及提供的伴随服务等所有成本、费用及税费，甲方（用户）无需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甲方具体采购的货物和合同总价款以第一条和本条约定为准。

第三条 付款条件（注：项目需求书中另有要求的，以项目需求书中的约定为准）

（一）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二）付款办法：

1. 乙方向甲方交付履约保证金，并提交下列单据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

合同总价__30__%合同款（金额）。

乙方提交单据：合同（正文部分复印件）、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合格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原件）、履约保证金单据。

2. 设备全部到货并经甲方（用户）签收后，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单据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__40__%合同款（金额）。

乙方提交单据：合同（正文部分复印件）、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原件）、合格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原件）、设备到货验收合格签收单（须装订成册）（复印件）。

3. 设备全部安装调试，并经甲方（用户）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单据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__30__%合同款（金额）。

乙方提交单据：合同（正文部分复印件）、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合格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原件）、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报告（须装订成册）（复印件）。

4. 由于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约定期限内办理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即为付款，因财政审批或财政拨款未及时到位致乙方收款延迟到账，不属于甲方违约情形，甲方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5. 因财政集中支付延误时间不计算在内，乙方提交付款单据延迟、缺失及账户信息错误的，甲方有权相应顺延付款期限，且甲方不承担延误付款责任。

乙方收取货款账户为：

乙方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一）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乙方须按合同金额的__%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如果乙方未按照约定时间交付履约保证金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甲方指定履约保证金收款账户为：

收款单位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二) 履约保证金以银行保函、银行电汇向甲方提供。

乙方选定采用第【 】种交纳履约保证金：

- ①银行保函（必须是不可撤销独立保函，且为见索即付保函）；
- ②银行电汇，对公转账方式将履约保证金预缴至甲方指定银行账户。

(三) 履约保证金有效期：5年。

(四)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从履约保证金中进行相应扣除。乙方应在甲方扣除履约保证金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及时补充扣除部分金额。

(五) 如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该等合同义务包括但不限于主义务、影响合同目的实现的从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使得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六) 履约保证金在有效期满后，甲方凭乙方提交退款申请，1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第五条 包装

(一)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与货物相适应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交货地点。

(二) 乙方应在包装箱外标明合同名称、合同编号、产品名称、型号，包装箱内随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

(三) 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当而引起的货物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责任和费用。

第六条 交货时间、地点、交货方法（运输方式）

(一)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270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或安装调试。

(二)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三) 交货方法：由乙方负责采用适合的交通工具将采购货物及其附件运至交货现场并按甲方要求完成卸货，以双方签署设备到货验收签收单为准，交货时应一并交付货物的有关单证。货物从生产厂运至海关指定地点的运输、劳务及相关保险的办理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四) 风险责任承担：货物的风险责任和所有权在双方签署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报告后由甲方承担和享有，此前的风险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货物验收

(一) 货物运至甲方（用户）指定地点后，由甲乙双方指派人员按照本合同规定对货物进行初步验收，该等验收不代表甲方（用户）对货物的最终验收，验收结果最终以双方签署的设备到货验收签收单为准。乙方应提供交货清单等文件供甲方（用户）审查，甲方（用户）将按合同清单进行规格、数量、外观的检查。

(二) 收货后10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进行到货验收工作。如验收合格，甲方（用户）应及时履行验收手续，双方签署设备到货验收签收单；如验收不合格，甲方（用户）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原因，乙方收到通知后10个工作日内提供解决方案。

(三) 在验收工作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四) 涉及设备安装调试的，乙方负责在甲方（用户）配合下完成所供设备安装调试并保证与用户原有设备互联互通，有关技术问题由乙方和制造商协同解决。安装调试后，双方签署设备安装调试验收报告。有关安装调试服务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

(五) 合同项下货物生产期间，甲方（用户）有权派工作人员到生产厂进行监造、现场抽样和出厂前验核。此次验核不代表甲方（用户）对货物的最终验收。期间相关费用，包括技术交流和材料费等由乙方负担。

(六) 为验核货物内在功能是否完备，甲方（用户）有权组织对货物进行随机抽样，并

委托有关检测单位进行检测，该检测结果将作为货物质量的评判依据，相关送检和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检测指标不符合招标文件（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磋商文件、单一来源）、投标（响应）文件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全部此类货物，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无条件对拒收货物进行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工期延误等损失。对乙方可能涉嫌提供虚假材料或虚假响应的行为，甲方有权依法向监管部门反映并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七）甲方（用户）认为必要时，对大型或者复杂的货物采购项目，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相关验收意见作为验收报告的参考资料，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八）验收标准以双方达成的对质量和技术标准的约定、乙方承诺的质量和和技术标准、国家或行业规定的相关质量和技术标准中最高者为准，且应充分满足甲方使用要求。

第八条 质量保证

（一）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为_____公司制造生产、原包装、全新未使用过的产品，与投标文件/应答文件承诺一致，并完全符合或高于合同要求的质量、规格和技术性能。

（二）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材料或工艺上的缺陷，并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合同规定或乙方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三）如果乙方所供货物质量与合同不符，或证实所供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即便甲乙双方已签署了设备到货验收合格签收单/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报告，甲方仍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或赔偿责任，由此引起的全部损失及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以上原因导致或引起甲方（用户）损失及导致或引起第三方受到损害的，全部赔偿责任均应由乙方承担。

（四）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用户）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收到通知后应10日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五)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 甲方(用户)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 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甲方(用户)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六) 本合同项目所有货物质量保证期为: 自双方签署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报告之日起计算__年。

第九条 培训

本合同所包括的培训详见附件技术培训方案。

第十条 售后服务

(一) 供应商(制造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免费提供7(5)*24(8)小时的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 提供专线电话支持服务, 0.5小时内响应, 保证__2_小时内到达现场并解决故障。

(二) 本合同所包含的售后服务, 包含制造商售后服务和代理商售后服务, 具体见附件技术支持与原厂售后服务方案、供应商售后服务方案。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一) 因乙方原因未能按照本合同要求交付合格的货物或提供相关服务的违约责任。

1. 对于货物被证实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者不符合合同要求的, 或原材料、技术标准、尺寸、颜色等存在质量问题, 在合同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 甲方有权要求退货、退货重新制作、新货替换。乙方应按照甲方意见, 用以下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解决:

(1) 退货: 甲方将货物退回乙方, 乙方将合同货款退还给甲方, 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 退货重新制作: 甲方将货物退回乙方, 乙方按照技术标准要求重新制作, 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3) 新货替换: 乙方用满足技术标准要求的货物替换存在缺陷的产品, 承担甲方蒙受的全部损失和费用, 并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风险, 且相应延长所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2. 如果乙方未在甲方要求的10日内或甲方同意的期限内, 按照上述任何一种方式采取补救措施,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货款, 并视

损失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赔偿甲方（用户）的全部损失。

3. 对于未能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被证实未提供应当承担的服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期完成整改。乙方在限期内未能整改完毕的视为根本违约。

（二）乙方未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的违约责任。

1.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延迟的事实、可能延迟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用户）。甲方（用户）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迟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如甲方（用户）不同意延期，乙方仍应当按照约定的时间完成交货义务或提供服务，如甲方（用户）同意延期，必须以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为准。

2. 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有权在不影响合同项下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要求乙方支付误期赔偿费，或从甲方应付的合同货款、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赔偿费按每周迟交货物价格或未提供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到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误期货物或服务合同价格的百分之十（10%）。一周按七（7）天计算，不足七（7）天按一周计算。

3. 出现上述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甲方也可以选择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货款、扣除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相应违约责任、赔偿甲方（用户）的全部损失。

4. 如合同被全部或部分解除，甲方可依其认为适当的条款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类似的货物，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同时，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如乙方违约并经甲方书面同意延期后在限期内仍不能履行合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扣除履约保证金，且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书面同意延期不代表甲方免除了乙方迟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违约责任，甲方仍可要求乙方支付误期赔偿费。

（三）因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或乙方相关方的作为或不作为行为致使甲方或第三方遭受

人员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赔偿全部损失，且甲方有权以全部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解除本合同。

（四）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有证据证明乙方根本无法履行合同的，甲方可以行使不安抗辩权，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履约保证金，如因乙方不能履行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五）上述损失或赔偿包括但不限于甲方聘请第三方履行本合同产生的费用、甲方向第三方支付的违约金及赔偿损失、甲方为实现权利而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执行费、保全费、公证费、鉴定费、评估费、交通费、食宿费、打印费等。

第十二条 异议的期限和方法

（一）异议期限自质量保证期开始之日起3个月内。如果属于产品设计、材料、工艺或其他潜在的质量缺陷，甲方（用户）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及其处理意见。

（二）乙方接到甲方（用户）书面异议及其处理意见后，应在10日内到甲方（用户）项目现场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用户）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十三条 使用合同文件和资料

（一）没有甲方（用户）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或代表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或资料等提供给乙方雇佣于履行本合同以外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本合同的雇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本合同必须的范围。

（二）没有甲方（用户）事先书面同意，除了履行本合同之外，乙方不应使用、传播与本合同相关的任何文件、资料。

第十四条 知识产权

（一）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专利权、商标权、版权等)及其他任何合法权益。如果甲方（用户）在使用乙方货物或服务的任何一部分过程中，遭致第三方索赔或主张权利的，乙方应当修正以避免侵权。

（二）如果甲方（用户）在使用乙方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过程中，因侵犯第三方合

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而遭致第三方索赔或主张权利的，乙方将自费为甲方（用户）应诉，并支付法院最终判决的甲方（用户）应支付第三方的一切费用、并赔偿甲方（用户）由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及支出的合理费用。

（三）如乙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确实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要求乙方退回已支付的全部货款，并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及支出的合理费用。

第十五条 权利瑕疵担保

（一）乙方保证对其所提供的货物享有完全的所有权等合法权利，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用户）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或其他任何权利负担或争议。

（二）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任何权利主张，如因第三方提出权利主张给甲方（用户）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三）如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存在前述担保货物或权利负担，甲方（用户）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要求乙方退还已支付的全部货款，赔偿甲方（用户）的全部损失及支出的合理费用。

第十六条 不可抗力及其免责

（一）如果乙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时，在不可抗力影响的范围内不应该被没收履约保证金，也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二）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除甲方（用户）书面另行要求外，乙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延续超过一百二十天，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就进一步实施合同达成协议。

（三）乙方在延迟履行合同期间由于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合同的，不能被免除责任。

（四）甲方（用户）如遇不可抗力，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尽实际可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甲方（用户）不承担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所造成的损失。

（五）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指那些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战争、动乱、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及其他双方同意的情况，但不包括违约或疏忽。

第十七条 争议的解决

（一）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协商方式解决，如经协商无法达成协议，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诉讼期间，除了必须在诉讼中解决的那部分问题外，合同其余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第十八条 合同修改或变更

（一）如无重大变故，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

（二）如确需变更合同，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变更协议。变更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三）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用户）有权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第十九条 合同中止

（一）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用户）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

（二）合同签订或履行过程中因其他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质疑、投诉、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甲方（用户）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第二十条 合同解除

由于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或严重违反合同，造成合同部分或全部无法履行时，对方除有权向违约方索赔外，并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合同。对于部分解除的合同，违约方除应承担规定的责任外，还应继续履行合同的剩余部分。

（一）因违约解除合同

1. 在甲方（用户）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乙方有下列情

形之一的，甲方（用户）可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解除部分或全部合同：

（1）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用户）根据合同条款的规定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的货物或服务，无法达到合同所规定的要求；

（2）如果甲方（用户）发现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欺诈行为。

（3）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任何义务。

2. 如果甲方（用户）根据上述规定与乙方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甲方（用户）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乙方未能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对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所超出的费用负责。同时，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二）因破产而解除合同

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用户）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解除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并有权要求乙方退回甲方（用户）已支付的合同货款。

2. 该解除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三）其他解除合同情况

1. 若合同继续履行将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用户）可以解除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2. 乙方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发生重大变故，对履行合同有影响的，甲方（用户）可以解除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3. 甲方（用户）因重大变故取消或部分取消原来的采购任务，导致合同全部或部分内容无需继续履行的，可以解除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第二十一条 合同终止

（一）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2. 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3. 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4. 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二) 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

第二十二条 合同转让和分包

(一)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或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二) 除经甲方（用户）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分包。

乙方擅自转包或分包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要求乙方退还已支付的全部货款，赔偿甲方（用户）全部损失及支出的合理费用。

第二十三条 其他

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应答文件、招标文件/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磋商文件/单一来源、合同条款、合同附件（协商、变更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以书面形式而表现出来的协议或书面通知或确认书等）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四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__份，甲方执_三_份，乙方执__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对本合同的任何更改及补充，均需双方共同协商，并以书面形式盖章确认。

附件一：设备配置清单

附件二：项目实施方案

附件三：技术培训方案

附件四：技术支持与原厂售后服务方案

附件五：供应商售后服务方案

附件六：廉政承诺书

附件七：保密承诺书

附件八：中标人近三年未发生重大网络安全事件说明

附件九：中标产品原厂商近三年未发生重大网络安全事件说明

甲方（公章或合同章）： 乙方（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签字人（签字）： 或授权签字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地址： 地址：

附件六：廉政承诺书

廉政承诺书

在调研、选型和采购供货等合作过程中，本公司秉承诚实守信的原则，自觉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廉政规定，配合全国海关信息中心广东分中心（以下简称：广东分中心）做好廉政监督工作，以促进双方工作人员廉洁自律，遏制“说情打招呼”、提供或收受“红包”和礼品，以及吃请等谋求不正当利益的不正之风。我方已收到《廉政告知书》，并自愿作出如下承诺：

- 一、实行明码标价、优惠公开，在合同条款中明确相关内容，不搞不正当竞争。
- 二、不向广东分中心工作人员提供私人接待，不为其个人兴趣爱好“买单”。
- 三、不采用“说情打招呼”、写条子、暗示等不正当方式影响采购等活动。
- 四、不向广东分中心工作人员提供交通工具、通讯工具等超出合同约定的用品。
- 五、不向广东分中心工作人员提供礼品、“红包”、礼金（包括但不限于现金、银行卡、购物卡、有价证券、电子购物券、会员卡等）。

六、不邀请广东分中心工作人员参加有影响合作业务的宴请和娱乐活动。不为广东分中心工作人员住房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和子女等工作安排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七、不安排从广东分中心离职未满三年（含三年）的工作人员作为商务代表、专家或技术人员参与商务洽谈、售前交流以及合同实施等工作。

八、不直接或通过“中间人”与广东分中心工作人员共同或者单方面谋求不正当利益。

九、不做出向广东分中心工作人员提供不正当利益的其他行为。

我方如出现与上述承诺不相符的情况，视为严重违约，广东分中心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我方违约责任，我方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后果。

承诺人(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七：保密承诺书

保密承诺书

••(乙方)承担`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相关工作，为保护甲方涉及该项目的有关工作信息，乙方特作出如下承诺：

本承诺书所述及的“工作信息”，系指乙方承担项目过程中，甲方以口头、书面、电子文本或其他形式向乙方提供的项目信息等。

乙方严格控制甲方提供的工作信息，承诺不向任何第三方披露相关内容，并保证采取必要的措施和办法对甲方提供的信息进行保密。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如软硬盘、图纸、彩样、照片、光盘等）留存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素材、半成品、成品）。乙方应当在完成本合同项下的事项或本合同终止或解除时将保密信息资料原件全部返还甲方，并销毁所有复制件。乙方应妥善保管保密信息，并对保密信息在乙方期间发生的被盗、泄漏或其他有损保密信息保密性的事件承担全部责任，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赔偿。

乙方承诺只限于向必须参加该项目的人员披露经甲方确认的项目信息，并将明确地告知上述人员应负有的保密责任和义务，并不得将约定范围内的信息透漏给约定范围外的相关人员。

乙方承诺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工作的人员签署保密协议，乙方将对以上人员违反保密协议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

乙方承诺如违反本承诺书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和赔偿责任。

本承诺书自合同盖章之日起生效，保密期限在合同终止后继续有效，解除期限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签署承诺书单位（公章）：xxx 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

附件八：中标人近三年未发生重大网络安全事件说明

中标人近三年未发生重大网络安全事件说明

致：全国海关信息中心广东分中心

我司（`）向贵方郑重承诺：我司作为``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方，截至本说明签署之日近三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在经营活动中未发生重大网络安全事件！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2024年 月****日

附件九：中标产品原厂商近三年未发生重大网络安全事件说明

中标产品原厂商近三年未发生重大网络安全事件说明

致：全国海关信息中心广东分中心

我司（`）向贵方郑重承诺：我司作为`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产品原厂商，截至本说明签署之日近三年（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在经营活动中未发生重大网络安全事件！

特此承诺！

中标产品原厂商名称（盖章）：

日期：2024年 月****日

廉政告知书

为加强全国海关信息中心广东分中心党风廉政建设，树立良好政风行风，特向与我单位在项目建设的调研、选型和采购供货等建立合作关系的单位和个人做出如下告知：

- 一、严禁我单位工作人员接受私人接待和个人兴趣爱好让合同乙方“买单”。
 - 二、严禁我单位工作人员采用“说情打招呼”、写条子、暗示等不正当方式影响采购等活动。
 - 三、严禁我单位工作人员授意或变相占用合同乙方和个人交通工具、通讯工具及其他超出合同约定的用品。
 - 四、严禁我单位工作人员收受礼品、“红包”、礼金（包括但不限于现金、银行卡、购物卡、有价证券、电子购物券、会员卡等）。
 - 五、严禁我单位工作人员参加宴请和娱乐活动，接受合同乙方和个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配偶和子女等工作安排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 六、不接受从我单位离职未满三年（含三年）的工作人员作为商务代表、专家或技术人员参与商务洽谈、售前交流、合同实施等工作。
 - 七、严禁我单位工作人员直接或通过“中间人”与乙方工作人员共同或者单方面谋求不正当利益。
 - 八、严禁我单位工作人员接受提供的其他不正当利益。
 - 九、如对我单位工作人员在党风廉政建设方面有任何意见或建议请来信来电我单位纪检监察部门。电话：020-81108459，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滨江西路 26-28 号海天大厦。
- 以上告知内容请认真履行并互相监督。

全国海关信息中心广东分中心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1.	自查表	99
2.	报价表	102
3.	投标函	107
4.	资格证明文件	109
5.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118
6.	一般商务条款偏离表	119
7.	实施计划	120
8.	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	123
9.	唱标信封（独立封装）	124

注：请投标供应商按照以下要求的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广东省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供应商名称:

日期: 年月日

1. 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审查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符合性审查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1.1.1 “★”条款自查表

序号	“★”条款要求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见投标文件（）页

注：1. 此表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1.2 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自评得分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如自评得分与证明材料不一致，评标委员会将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定。

1.3 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自评得分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如自评得分与证明材料不一致，评标委员会将有可能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定。

2. 报价表

2.1 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编号)

分项	金额(元)
货物	
伴随服务	
其他费用	
总报价	(大写)人民币 元整(¥)

注：1. 此表总报价是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金额总数，包括《用户需求书》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及采购代理费用。

2. 总报价中必须包含购置、安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3. **温馨提示：**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2 投标明细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编号)

一、货物详列							
(一) 主要标的物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广东省现市场零售价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二) 其它标的物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广东省现市场零售价
1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 价 合 计： 元		
二、伴随服务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2							
3							
4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 价 合 计： 元		
三、其他费用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说明
5							
6							
7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 价 合 计： 元		

四、总报价：人民币 元。（以上各合计项与报价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注：1) 以上内容必须与《报价一览表》一致。
- 2)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 3)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 4)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3 政策适用性说明

政策适用性说明

供应商所投的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要求的，按以下格式提供说明。

1. 节能产品说明：

序号	产品名称	对应《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品目序号	产品认证证书所在投标文件页码	产品报价（元）
（一）强制节能产品				
1				强制节能产品， 此处无须填报 价格
2				
（二）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1				
2				
3				
节能产品价格合计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 环境标志产品说明

序号	产品名称	对应《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品目序号	产品认证证书所在投标文件页码	产品报价（元）
1				
2				
3				
环境标志产品价格合计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供应商提供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产品认证证书处于有效期内，且发证机构为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才可享受政策优惠。
2. 供应商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中可以查到对应的清单目录。如后续有更新的，则以更新后的文件为准。
3. 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可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中查询。如后续有更新的，则以更新后的文件为准。

3. 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采购项目编号)]，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采购项目名称)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供应商名称)作为投标供应商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玖份，电子版一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用户需求书》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制造商/代理商）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的投标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采购代理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采购代理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三)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四)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代表姓名：. 职 务：.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资格证明文件

4.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4.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投标供应商（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4.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本授权书声明：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职务，有效证件号码： 。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采购项目编号)]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4.4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本项目不适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 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 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 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 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份，随投标文件装订份，送采购人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各执份。

甲公司全称：（盖章） 乙公司全称：（盖章） ……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 联合投标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4.5 制造商（或授权方）授权书

制造商（或授权方）授权书（要求提交授权书时选用）

（采购人/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制造商名称）是依法成立、有效存续并以制造（或总代理）（产品名称）为主的法人，主要营业的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授权方地址）。兹授权（投标供应商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代理人进行下列活动：

1. 代表我方办理贵方采购项目编号为、项目名称：的文件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或总代理）的（响应标的名称）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商/总代理，我方保证以投标供应商合作者身份来约束自己，并对该响应共同和分别负责。

3. 我方兹授权（投标供应商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此项目文件中规定的相关事宜。兹确认（投标供应商名称）及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办理一切合法事宜。

4. 授权有效期为本授权书签署生效之日起至该项目的采购合同履行完毕止，若投标供应商未中标，其有效期至该项目招投标活动结束后自动终止。

5. 我方于年月日签署本文件。

制造商（或授权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职务：

部门：

4.6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4.6.1 提供以下①或②证明材料之一：①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3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②同时提供 a. 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b. 《基本存款账号信息》或《开户许可证》。

4.6.2 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6.3 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设备名称或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			

4.7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1.

2.

3.

4.8 名称变更

投标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4.9 附件 X: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 采购人名称

对于项目（项目编号： ），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 1.
- 2.
- 3.
-

（二）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10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为万元, 资产总额为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为万元, 资产总额为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盖章):

日期:

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工程/提供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5.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实施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6. 一般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序号	条款内容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注：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如无偏离则不需列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7. 实施计划

7.1 技术方案

7.1.1 技术参数响应表

序号	规格/要求	投标/响应实际参数 (投标供应商应按响应货物/服务 实际数据填写, 不能照抄要求)	是否偏离 (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 简述	证明文件 (如有)
1					见投标文件 () 页
2					见投标文件 () 页
3					见投标文件 () 页
4					见投标文件 () 页
5					见投标文件 () 页
6					见投标文件 () 页
7					见投标文件 () 页
8					见投标文件 () 页
...					

注：1. 投标供应商必须对应《用户需求书》的内容逐条响应。货物清单必须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 投标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7.1.2 设备技术特点说明及详细方案（如有）

7.1.3 项目整体验收计划（如有）

7.1.4 投标供应商认为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7.2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7.3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7.4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用户需求书》的要求（格式自定）

1. 免费保修期；
2. 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3. 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包括厂商认证工程师等人员）；
4. 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5. 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6. 其它服务承诺；

7. 培训计划。

7.5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7.6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如有，请扼要叙述）

8. 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

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如果我方在贵中心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中获中标(成交)(采购项目编号:),我方保证按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缴纳时间及缴纳方式,承担本项目采购代理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中心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保函开立银行(或开立《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担保机构)应**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法定名称(公章):

投标供应商法定地址:

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 话:

传 真:

承诺日期:

9. 唱标信封（独立封装）

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装入“唱标信封”。

9.1 《报价一览表》、《投标明细报价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盖章）

9.2 优惠或折扣说明（如有）、《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9.3 《投标保函》原件，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原件或交付投标保证金（非保函形式）的银行回单复印件

9.4 《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原件

9.5 电子版投标文件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保函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保函有被拒收的风险）

开具日期： 年 月 日

不可撤销保函第号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本保函作为 (*投标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投标供应商）响应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编号*) 的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的投标邀请提供的投标保证金，(*开具银行名称*) 在此无条件及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并承诺，本行或其后继者或受让人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下述任何一种情况的书面通知（贵方不需要说明理由，不需要提供证明），立即无条件地向贵方支付人民币（大写）元整 [保证金金额]（（小写）¥元）：

1. 从开标之日起到投标有效期满前，投标供应商撤回投标；
2. 投标供应商未能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 中标供应商未能按《投标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

本保函自出具之日起至该投标有效期满后 30 天内持续有效，除非贵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如果贵方和投标供应商同意需延长本保函有效期，只需在到期日前书面通知本行，本保函在任何延长的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本保函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其进行解释。

银行名称（打印）（公章）：

银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亲笔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姓名和职务（打印）：姓名职务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 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已按要求获取采购文件并准备参与(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文件编号：)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 (事项一)

(1) ----- (问题或条款内容)

(2) ----- (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 ----- (建议)

二、----- (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年月日

2: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 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 投诉书格式

投 诉 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 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 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